

聖經預言的 彌賽亞

托尼·阿拉摩

本書中的聖經引文摘自中文版的和合本、英文版的詹姆斯王譯本、阿拉米克文版的原文、希伯來文版以及希臘文版的聖經。

目錄

引言.....	2
一、彌賽亞身份的憑證.....	15
二、關於彌賽亞生平和傳道的預言.....	28
三、基督預言中看似矛盾的預言.....	36
四、關於彌賽亞（基督）受難、 死亡和復活的預言	
(1) 詩篇第22章.....	48
(2) 以賽亞書第53章.....	53
五、描述基督的彌賽亞職能的預言.....	64
六、新、舊約中彌賽亞（基督） 的神性職能.....	72
七、舊約中彌賽亞的代表形式以及在耶穌 身上應驗的預言.....	80

最偉大的文獻奇蹟：

聖經預言的 彌賽亞

“眾先知也為祂作證”（使徒行傳10:43）。“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詩篇40:7，希伯來書10:7）。

引言

迄今為止，呈現給人類精神世界最奇異的事件——即在舊約全書中用預言的形式、並在新約全書四部福音中用傳記的形式所描寫的事件——就是耶穌基督的故事。在眾多事實中，有一個引人注目的事實使**基督耶穌**完全凸顯出來。那就是：在世界歷史上，唯獨基督耶穌的出世、生平、死亡、以及復活的詳情被清楚地預告；這些詳情被記錄成文，早在基督耶穌出現的前幾個世紀就展示給了公眾；沒有人置疑、或是能夠置疑這些文獻在祂出生之前很久就已廣為流傳；任何人都可以自行將這些古老的文獻和關於祂生活的實際紀錄加以對照，並且可以發現這二者完全相吻合。要對這一無可爭辯的奇蹟提出異議，就要證實在整個世界歷史中，這一奇蹟唯獨發生在基督耶穌身上¹。

將注意力集中在文獻記載上這一無與倫比的奇蹟，請試想一下：誰能早在喬治·華盛頓、亞伯拉罕·林肯、或任何其他人物出生數百年、甚至數千年以前就描寫出其生平？在任何世界文獻中——無論是世俗的還是宗教的文獻中——人們都找不出像事先就記錄基督耶穌生平這樣的奇蹟。那種描述的靈感來自天國的

1. 許多研究聖經的學生已經在提醒人們注意這一令人驚異的事實。早在基督出生前幾個世紀，舊約全書的綱要和細節就描寫了祂的誕生、事業、所受的磨難和榮耀。基督是誕生在這個世界上的絕無僅有的這樣一個人：其祖先、出生時間、先驅者、出生地、出生方式、嬰兒期、成人期、教義、個性、事業、傳道、被接受、遭拒絕、死亡、下葬、復活、以及升天的詳情都在祂出世之前幾個世紀就被最奇特的方式記錄了下來。

“誰能在一個人還沒有出世就描繪出其一生？當然只有神，只有神自己。五百年前，沒有人知道莎士比亞會出世；二五十年前也沒有人知道拿破崙會出世。然而在聖經中，卻有不是是一位、而是二十或二十五位藝術家，他們誰都沒有見過他們要畫的人，但卻描繪出一位驚人地相似、毫無差異的人”。

畫廊，而不是來自人間藝術家的畫室。關於基督生平的預先紀錄及其在拿撒勒人耶穌身上得到完滿應驗的這一奇蹟是如此令人驚奇，以至於只有神的先見才能預知、只有神的力量才能完成。隨著證據被充分展示，每位有頭腦的讀者都會同意這一點：“預言從來〔就〕沒有出於人意的，〔而〕是人被聖靈感動〔才〕說出神的話來”（彼得後書1:21）。

這一事實所證實的四大真理

由於舊約全書中的彌賽亞預言與新約全書中拿撒勒人耶穌的應驗這二者之間沒有任何變異或誤差，人們憑直覺會得出這樣一個結論：是那隻在預言中描寫基督形像的手塑造了歷史上這一人物；而由這個奇蹟所必然得出的結論便具有以下四重意義：

(1) 它證實了聖經就是由神授意的言論，因為無助的人既無法寫出、也不能應驗這樣的文獻奇蹟。

(2) 它證實了聖經中的神、那位從萬物之開始便知道其終結的唯一的神、那位本身就具有能力應驗自己的言論的神，就是真正的神、活生生的神。

(3) 它表明神不僅無所不知，能預告無數行為不受道德約束的人們的未來，而且神無所不能，可以在人們廣泛的懷疑、無知和叛逆中完全應驗祂的話。

(4) 它表明拿撒勒人耶穌這位如此完美、完全應驗了舊約全書中所有預言的人確實就是彌賽亞，就是世界的救星、活著的神的兒子。

基督是歷史的中心點

因此，基督不但被視為全部歷史的中心點，而且被視為聖經的中心主題。新約全書中的基督是預言之樹的果實；基督教是一個計劃的實現，而這一計劃的最初綱要早在耶穌出生前約一千五百多年就已被描繪了出來。

聖經的獨特之處在於被應驗了的預言

被應驗的預言只有在聖經中才能找到，因此，這為證明聖靈是確定無疑、不可抗拒的這一事實提供了證據。簡言之，這裏的論據是：假如沒有聖靈的幫助，任何人都無法預先知道未來，因為對人類而言，未來是一道不可逾越的牆、一個真正的“鐵

幕”。只有萬能的、無所不知的神才能準確無誤地預言未來。倘若有人能發現真正的預言（就像在聖經中所發現的那樣），並且這些預言伴有確定無疑的應驗，預言與應驗之間相隔充足的時間，預言中有清晰的細節以肯定這些預言絕非聰明的猜測，那麼這一事例就是完滿的、無可辯駁的。請記住，從舊約全書中彌賽亞的最後預言到這些預言在新約福音中被應驗，其間相隔四百年之久²。誠然，許多預言早在公元前400年以前就已出現了。從摩西時代（公元前1500年）到瑪拉基時代（公元前400年）的一千一百年間出現了一系列預言，彌賽亞預言成形，而且所有的預言都證明彌賽亞即將到來，更不必說主在伊甸園裏的亞當和夏娃的預言，以及自那以後直至摩西時代的許多其它預言。

舊約全書中的預言是如此詳盡、浩繁，新約全書中的應驗又是如此完整，以至於假如人們研究過彌賽亞預言，世界上就不會有忠實的無宗教信仰者；假如人們能夠真正理解預言和應驗的事實，也就不會有任何持懷疑態度的信徒存在。但可悲的事實卻是：迄今為止，我們還未曾遇到一個仔細研究過以基督為中心的預言的忠實的懷疑論者或批評家。而這確實是“神的萬世磐石，信念的堅定基礎”。

“預言”是神自己驗證其真理的方法

聖經的教義與所有其它重要宗教的教義截然相反——它告知我們無論是得救還是毀滅，人的永恆歸宿都取決於是否接受基督以及基督在聖經中的訓戒。我們有權知道聖經是否是天授的、神的真實而確定的言論，我們有權知道其訓戒是否完全是由萬能的神所授權的。如果神在聖經中已經揭示了自己的心願，那麼毫無疑問，神必定會用某種正確無誤的方式向人們表明聖經確實是祂所表露出來的心願。神所選擇的向人們表明聖經即神的言論的方式，是凡具一般智力的人都能理解的，是一種通過施與、通過應驗具體詳盡的預言的方式。這是神的標誌，讓所有的人都知道神已經表明其態度。這一標誌永遠無法偽造，它被蓋印在它所證明的真理上，因為神對人這一無拘無束、智慧生物的行為的預知是最不可理解的神性之一，是神所獨有的完美性。

2. 從舊約全書的最後一書到新約全書的第一書，其間經歷了漫長的時間。這一時間的最佳證據展現在SEPTUAGINT中，亦即大約公元前200年舊約全書的希臘譯本中。這一譯文大約始於公元前280年的Ptolemy Philadelphus王朝，不久即完成。據我們目前所知，從200多年前翻譯的這一整部舊約全書的譯文來看，顯而易見，這一譯文所依據的舊約全書的原文的歷史勢必更加悠久。

當對以賽亞時代的假神提出異議時，真正的神說：“你們要呈上你們的案件……要聲明你們的確實的理由……指示我們將來必遇的事……把將來的事指示我們。要說明後來的事，好叫我們知道你們是神”（以賽亞書41:21-23）。

有一些偽宗教，諸如伊斯蘭教和佛教，已在努力支持它們關於偽裝的奇蹟的主張，但無論是這兩種宗教還是世界歷史上除聖經以外的任何其它宗教，都未曾冒險提出過預言。

這一特有的榮耀屬於萬能的、全知的神，屬於宣告“先前的事……這事未發〔生〕之前”（以賽亞書42:9）的“耶和華、創造地極的主”（以賽亞書40:28），而神是不會將這一榮耀給予別人的。“我是耶和華，這是我的名字。我必不將我的榮耀歸給假神”（以賽亞書42:8）。真神獨自預知並且預告未來。祂選擇了在聖經中宣告祂的預言³。雖然聖經中還有許多其它主題的預言——猶太人、以色列周圍的異教國家、古老的城市、教會、末日等等——但在關於基督的預言中，預知和應驗的聖靈的完美性比在其它任何方面都看得更為清楚。

以下是唯獨神、唯獨在聖經中才明確宣佈的真正的預言：

“我是神，〔除了我之外〕並無別的神，我是神，再也沒有能比我的。我從起初〔就〕指明未來的事，從古時〔起就〕言明未成的事，說我的籌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歡的，我必成就”（以賽亞書46:9-10）。（神關於唯有祂才能宣告與應驗預言、並且唯獨在聖經中才能找到預言的呼籲，人們可以在聖經的多處地方找到。見以賽亞書45:1-7；提摩太後書3:16；彼得後書1:19-21；申命記18:21-22；以賽亞書41:21-23；耶利米書28:9；約翰福音13:19）。**西斯汀·馬塔**感受到這個事實的極大力量之後說：“在一件事尚未發生之前就宣告它的到來並引導它發生，唯有神才能做到這一點”。

3. 很多人都試圖預告未來，然而除了聖經以外，沒有一個人成功過。“要制定一個將被正確證實的預言是極其困難的，這可以在通稱為「謝普頓院長的預言」中那熟悉而粗糙的韻文裏看到。數年前出現過一件遠古時期的偽古物，有人聲稱它已經預言了蒸汽火車頭的發明以及迪斯瑞理在英國政壇上的出現，凡此等等。多年來，我努力挖掘和揭露那些在我看來是極大的蒙騙的東西，我取得了成功……。我將一切追蹤都歸結到一個（英國的）名叫查爾斯·興得利的身上。他承認自己就是那寫於1862年而不是1448年、強加給輕信的大眾的預言騙局的作者。這是人類荒謬性的驚人證據之一。正是這些千方百計地試圖在已有兩千年歷史的預言中尋找疑點的人，才會毫不遲疑地輕信一個偽造——一個在預言的事件發生之後才首次公佈的偽造——甚至不會去調查它所聲稱的古老”（A·T皮爾森博士）。

預言的“偶然應驗說”被排除

那些孤注一擲的無神論者以及其他無信仰的人們正在尋找設法規避被應驗的預言及其內涵的辦法。他們爭辯說，這些應驗純屬“偶然”、“僥倖”或“巧合”。但是當給出衆多細節時，這種預言“僥倖”應驗的說法就會被排除。有一位作者說：“可以想像，一個大膽提出的、表達了在一般情況下會導致甚麼結果的預言，或許乍看起來像真正的預言。然而只有使這一預言給出事件發生的時間、地點和伴發事件的某些細節，顯然才能知道，由於「事件的偶然發生」，偶然應驗的可能性將變得極其微小、乃至完全不可能。因此，古老異教的預言總是小心翼翼地將其預言限定在一、兩個特殊事件上，並且用最籠統概括、最含糊曖昧的措辭來表述。所以，在整個歷史進程中，除了聖經預言之外，沒有任何一個預言事例是用清晰明瞭的語言來表述的，是進入了詳細的、絲毫不向應驗方面傾斜的細節階段的。假設在舊約全書中只有50個（而不是數百個）關於基督最初降臨、彌賽亞到來的細節的預言，並且這些預言全部都應驗在這位叫耶穌的人身上，那麼，數學家們根據概率論計算出來的偶然應驗發生的概率就應該小於1.125千萬億分之一（ $1/1,125,000,000,000,000$ ）。現在只需為這50個預言再增加兩個因素，並限定住這些預言必定發生的時間和地點，則預言將偶然發生的極大的不可能性就要超過所有數字的表達力（或是人的想像力）。人們會認為這足夠使那些偶然論者們永遠啞口無言，正如為一個不信仰神的人提供逃避證實預言的最少機會”。

我們進一步觀察到，許多關於彌賽亞的預言都具有唯有神才能應驗的那些特點，例如祂是由童貞女所生，祂的無罪和神聖的完美，祂的復活和升天。只有神才能使耶穌由童貞女所生或從死亡中復活。

即將來臨的彌賽亞

舊約全書中有一個確定、清楚而連續的教導，即“彌賽亞即將來臨”。我們數十次地將這一諾言讀做“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裏”（撒迦利亞書9:9）；“主耶和華臨到”（以賽亞書40:10）；“你們所尋求的主必忽然進入祂的殿”（瑪拉基書3:1）；“耶和華你的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興起一位先

知”（申命記18:15）。以賽亞說，“從耶西的本必發出一條，從祂〔的〕根生〔出〕的枝子必結果實”（以賽亞書11:1），主將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以賽亞書53:6）。遠古的預言家和先知們時常說起“萬國的珍寶”都將來到的時候（哈該書2:7）。（另見以賽亞書35:4；創世記49:10；民數記24:17；詩篇118:26；詩篇2:6；耶利米書23:5-6；以賽亞書62:11；創世記3:15。）

基督的來臨是聖經的中心主題

關於基督的來臨，即在舊約全書中所許諾的、並在新約全書中得到應驗的事件——祂的出生、完美、事業、教導、苦難、死亡與復活——是聖經最重要的中心主題。基督是聯繫舊約全書和新約全書的紐帶。舊約在新約中展現，新約在舊約中隱匿。

一般的聖經讀者都能夠理解

最普通的讀者可以在舊約中查閱關於彌賽亞其人其事的古老而精確的預言，跟隨從創世記起到瑪拉基書循序漸進的揭示，去追溯那些愈來愈具體、細緻的預言，直到即將來臨的彌賽亞的完整形像浮現在腦海裏。然後，帶著腦海中這一清晰的印象，讀者可以從馬太福音開始讀新約全書，看看拿撒勒人耶穌這個**歷史**人物是如何在每個細節上都與那個**預言**中的人物相符和巧合的。這兩個人物沒有絲毫的差異或變化。然而舊約的預言家與新約的講述者互相之間卻可能沒有暗中串通或溝通過。請看，讀者並沒有脫離聖經本身，而只是簡單地比較了所描繪的兩個人物：一個是舊約中即將來臨的神秘的基督，另一個是新約中應驗了舊約預言的基督。後者採用在世間顯身的方式，用祂那詳細驗證了律法和先知們的一生，應驗和詮釋了舊約預言；而祂所得出的不可反駁的、絕對確定的結論就是——舊約和新約是相輔相成的絕對統一體。

預言的簡要總結

當比較舊約全書中的預言和新約全書中的應驗時，讓我們簡要地回溯一下其中突出的要點。贖罪的工作將由神一個人來完成，神即舊約和新約裏的中心人物、被允諾的彌賽亞。作為“女

人的後裔”，神將痛擊撒旦的頭（創世記3:15；加拉太書4:4）。作為“亞伯拉罕的後裔”（創世記22:18；加拉太書3:16）和“大衛的後裔”（詩篇132:11；耶利米書23:5；使徒行傳13:23），彌賽亞將出自猶大支派（創世記49:10；希伯來書7:14）。

彌賽亞必定在某個特定的時刻來到（創世記49:10；但以理書9:24-25；加拉太書4:4），由童貞女所生（以賽亞書7:14；馬太福音1:18-23；以及路加福音1:27、35），並且出生在猶太的伯利恒（彌迦書5:2；馬太福音2:1；路加福音2:4-6）。偉人們都將來看望祂、崇拜祂（詩篇72:10；馬太福音2:1、11）。心懷忌妒的希律王在盛怒之下，將會屠殺無辜的兒童（耶利米書31:15；馬太福音2:16-18）。

彌賽亞開始公開傳道之前，有施洗者約翰作為祂的先驅，在前面預備道路（以賽亞書40:3；瑪拉基書3:1；馬太福音3:1-3；以及路加福音1:17）。

彌賽亞將像摩西那樣成為先知（申命記18:18；使徒行傳3:20-22）；被聖靈的喜樂油塗搽過（詩篇45:7；以賽亞書11:2-4、61:1-3；約翰福音3:34-36；馬太福音3:16-17；路加福音4:15-19、43）。祂將按照麥基洗德的等次，成為祭司（詩篇110:4；希伯來書5:5-10）。作為“主的僕人”，無論是對非猶太人還是猶太人，祂都將是一個忠心而有耐心的救世主（創世記17:5；以賽亞書42:1、6；馬太福音12:18、21）。

彌賽亞將在加利利開始傳道（以賽亞書9:1-2；馬太福音4:12-17、23）；隨後，祂將進入耶路撒冷去救世（撒迦利亞書9:9；馬太福音21:12）。祂將進入聖殿（哈該書2:7、9；瑪拉基書3:1-2；創世記17:5；馬太福音21:12）。

彌賽亞對主的熱忱被記敘下來（詩篇69:9；約翰福音2:15-17）。祂將用比喻的方式來訓誨（詩篇78:2；馬太福音13:34-35）；祂的傳道將以奇蹟為其特徵（以賽亞書35:5-6；馬太福音11:4-5；約翰福音11:47）。祂受到祂弟兄的排斥（詩篇69:8；以賽亞書53:3；約翰福音1:11、7:5），並成為猶太人的“絆腳石”和“跌人的磐石”（以賽亞書8:14；羅馬人書9:32-33；彼得前書2:7-8）。

彌賽亞將無緣無故地被仇恨（詩篇22:6-20；以賽亞書53；撒迦利亞書12:10；詩篇69:4；以賽亞書49:7；約翰福音15:18-25；馬太福音2:13、26:67-68、27:28-44；馬可福音8:31；路加福音

4:28-29、23:5、10-11；約翰福音8:37、19），被統治者拒絕（詩篇118:22；馬太福音21:42-46；約翰福音7:48-53），被一個朋友背叛（詩篇41:9；約翰福音13:18、21），被祂的門徒們遺棄（撒迦利亞書13:7；馬太福音26:31-56），被賣了三十塊銀錢（撒迦利亞書11:12；馬太福音26:15），賣得的錢買了窯戶的一塊田（撒迦利亞書11:13；馬太福音27:7）。祂將被打耳光（彌迦書5:1；馬太福音27:30），臉上被吐唾沫（以賽亞書50:6；馬太福音27:30），被嘲笑（詩篇22:7-8；馬太福音27:28-31、39-44）並被打（以賽亞書50:6；馬太福音26:67、27:26、30）⁴。

詩篇第22章詳細描述了彌賽亞在十字架上被釘死的情景，而以賽亞書第53章則講到祂那種替世人贖罪的死的意義。祂的手和腳將都被釘穿（詩篇22:16；撒迦利亞書12:10；約翰福音19:18、19:37、20:25），然而卻沒有折斷一根骨頭（出埃及記12:46；詩篇34:20；約翰福音19:33-36）。祂要忍受口渴的折磨（詩篇22:15；約翰福音19:28），但卻只能喝別人給的醋（詩篇69:21；馬太福音27:34）。祂被列入罪犯之中（以賽亞書53:12；馬太福音27:38）。

彌賽亞的遺體將與富人葬在一起（以賽亞書53:9；馬太福音27:57-60），然而卻看不出腐壞（詩篇16:10；使徒行傳2:31）。

彌賽亞會從死亡中復活（詩篇16:10；馬太福音28；馬可福音16；路加福音24；約翰福音20；使徒行傳13:33），上升到神的右邊（詩篇68:18；路加福音24:51；使徒行傳1:9；詩篇110:1；希伯來書1:3）。

當然，雖然我們已經涉獵到許多主要點，但是這個舊約彌賽亞預言與新約應驗的簡單描繪還遠遠不夠完整，還僅僅是個提示而已。請記住，其實在舊約全書中關於即將來臨的彌賽亞的預告有數百個之多！

4. 將預言和應驗對同一事件的描述對照地來看，最為令人印象深刻。例如，將以賽亞書50:6與新約中的應驗做一比較。

預言說：“人打我的背，我任他打。人拔我腮頰上的鬍鬚，我由他拔。人辱我、吐我，我並不掩面”。

而在應驗中則說：“他們就吐唾沫在祂臉上，用拳頭打祂。也有用手掌打祂的”（馬太福音26:67）。

已經到來的彌賽亞

基督為祂應驗了舊約全書的預言這一事實作證

不僅基督的生平被詳細地預寫在舊約全書中，而且新約全書中的基督耶穌已經知道、並在新約全書中完全證實了這個事實。這本身就是一個奇蹟，在世界文獻史中絕無僅有。沒有任何其他歷史人物——凱撒、格萊斯登、莎士比亞，或其他任何人——像耶穌那樣夢想過說到聖經或是別的書籍，“你們查考聖經〔吧〕。因〔為〕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約翰福音5:39）。也沒有任何假基督曾呼籲用應驗了的預言來為自己的主張辯護⁵。

因此，我們面對著這一巨大的真理：基督教並不是一種與舊約全書毫無關聯的新宗教，而是以舊約全書的預言應驗為堅實基礎的。

耶穌平靜地說到“亞伯拉罕歡歡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約翰福音8:56）以及“摩西……他書上有指著我寫的話”（約翰福音5:46）。然後，祂指出舊約預言和新約應驗之間的聯繫。祂在山上講道時，說祂不是要“來廢掉律法和先知……而是要成全〔這些〕”（馬太福音5:17）。

基督的生平是獨特的：全部是以舊約全書中所描述的神聖形式為根據。祂是天父“唯一差遣”來實現祂的願望、作為贖罪者來完成祂的事業、並驗證關於祂的預言的（約翰福音3:16-17、4:14；希伯來書10:9）。

在祂傳道初期，當向在拿撒勒猶太會堂裏的人讀完以賽亞書61:1-2節中重要的彌賽亞預言之後，會堂裏的人都定睛看著祂，這時祂說：“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路加福音4:16-21）。撒瑪利亞的婦人在井旁跟耶穌談話時，對祂說：“我知道彌賽亞要來”——所有虔誠的舊約全書讀者都知道這一點——“祂來時，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然後，主耶穌對她說：“這〔位〕和你說話的〔人〕就是祂〔彌賽亞〕”（約翰福音4:25-26）。當彼得表明對作為彌賽亞的耶穌的信任時——“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馬太福音16:16）——主耶穌確

5. 猶太民族的歷史上曾經出現過四十多個假彌賽亞，但他們當中沒有一個人應驗過預言，以確立自己的主張。他們只是用一些復仇的許諾和迎合民族自尊心的奉承方式，來宣揚他們的偽善主張。現在除了少數研究歷史的學者之知道外，這些人的名字早已從地球上消失。而拿撒勒人基督耶穌、應驗了全部預言的真正的彌賽亞卻仍然受到億萬人們的崇拜。

認了他所說的真理，回答道：“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馬太福音16:17）。

耶穌引用詩篇第110章來證明祂自己是大衛的子孫——一個彌賽亞稱呼——並且來證實大衛稱祂為主（馬太福音22:41-46）。用人子這一稱呼，耶穌認同了自己的彌賽亞稱呼，就像但以理書中所使用的那樣（但以理書7:13；馬可福音14:62；以及詩篇第8章）。而用神子這一稱呼，耶穌也認同了自己的彌賽亞稱呼，正如第二詩篇中所使用的那樣。

基督所說和所做的幾乎每一件事都與舊約全書中的預言有某些關繫。祂的奇蹟就在於對舊約全書預言的應驗（以賽亞書35:5-6）；祂的傳道與以賽亞書中關於祂的預言是一致的（以賽亞書61:1-3、42:1-4；馬太福音12:17-21）。祂在耶路撒冷遭受的苦難和死亡都與事前已經預告的完全一致（詩篇22；以賽亞書53）。就連在談到施洗者約翰時，基督提醒人們注意約翰是祂的先驅這個事實，也在以賽亞書40:3節和瑪拉基書3:1節中被預言過。

“經上記著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洗者約翰〕在你前面預備道路。所說的就是這個人」”（馬太福音11:10）。

因此，我們的主不僅說過約翰要來應驗預言，而且說過祂耶穌正是約翰前來為其當先驅的人！

當祂即將被釘上十字架時，祂對門徒們說：“看哪，我們上耶路撒冷去，先知所寫的一切事，都要成就在人子身上”（路加福音18:31）。被釘上十字架的前夜，祂說道：“經上寫著說，「祂被列在罪犯之中。」這話必應驗在我身上，因為那關係到我的事，必然成就”（路加福音22:37）。請讀者注意“必然”這個詞。

在祂受審的關鍵時刻，耶穌對彼得（彼得願意用他的劍去保護他的主人）說：“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現在為我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麼？若是這樣，經上所說，事情必須如此的話，怎麼應驗呢？”（馬太福音26:53-54）。然後祂譴責前來捉拿祂的衆人說：“你們帶著刀棒，出來拿我，如同拿強盜麼。但這一切的事成就了，為〔的是〕要應驗先知書上的話”（馬太福音26:55-56）。審判祂時，當大祭司領祂發誓時，問祂：“你是那當稱頌者的兒子基督不是”？耶穌回答：“我是”（馬可福音14:60-62）。

祂復活之後，在馬忤斯路上跟祂的兩個門徒交談時，祂開

始“從摩西和衆先知起，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明白了”（路加福音24:27）。後來在與門徒們相見時，祂告訴他們：“這就是我從前與你們同在之時，所告訴你們的話，……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上所記的**凡指著我的話，都必須應驗**”（路加福音24:44）。請注意在不同場合下，主是如何談到舊約全書的預言在祂身上應驗這一必要性——“必須性”——的，因為神的言論不可能不被實現，說這些話的神不可能說謊，而應驗了這些話的神子也不可能失敗。“經上的話是**不能廢的**”（約翰福音10:35）。

耶穌復活之後，還把解釋舊約全書中有關彌賽亞的預言的**秘訣**交給了祂的門徒，“又對他們說，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彌賽亞〕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裏復活。並且〔各國的〕人要奉祂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路加福音24:46-47）。這一偉大的聲明大概是祂從復活到升天這四十天當中給祂的門徒們傳道的總結。在耶穌的時代和現在，猶太人一直在尋找一位成功勝利的、有統治力的彌賽亞，然而在他們自己的經文中卻沒有看到這一點：基督在得到榮耀之前，必須先爲了世人的罪孽而**受難**。彼得也證實了聖靈通過舊約全書中的衆先知們，預先證明“基督受苦難，後來得榮耀”的事實（彼得前書1:11）。

使徒們和新約的作者們也證實耶穌基督應驗了舊約的預言

許多現代基督徒已經喪失——或者說從未有過——深入理解基督教的精神：即新約全書是舊約全書的預言的應驗和承諾，耶穌基督是將這兩部經書聯繫在一起的紐帶。早期新約教會的作者和傳教士們都清楚地看到了這一點，並且不斷地指出了新約全書是舊約全書預言的應驗。

當馬太在馬太福音1:18-25節中講述基督是由童貞女所生時，說那是舊約全書中彌賽亞由童貞女所生的預言的應驗：“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說，「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祂的名爲以馬內利。」（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馬太福音1:22-23；以賽亞書7:14）。

當希律王妒忌得發狂，徒勞地用屠殺嬰孩的方式想殺死基督時，馬太提醒注意一個事實：就連這個殘暴的兇手都被神所預知，作爲將被應驗的預言寫在聖經中（馬太福音2:16-18；耶利米書31:15）。

新約福音的作者在福音的幾十個地方都推論或陳述說，耶穌應驗了舊約預言。彼得在代表其門徒宣佈他們的信念時，表達了其他門徒的堅信：“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馬太福音16:16）。

在筆者的這篇短文中，既不切實際、也沒有必要去列舉新約全書中作者認為是舊約全書預言應驗的每一個例子。然而我們確實想提醒人們注意**中心主題**，不僅是約翰福音——如約翰福音20:31節所陳述的——而且**全部四部福音**的主題都是要證實拿撒勒人耶穌就是預言中的彌賽亞、神的兒子、即將降臨人世者。

“但記這些事，〔是〕要叫你們〔相〕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而〕得生命”（約翰福音20:31）。

在約翰福音中約翰所證實的要點表明：耶穌具有彌賽亞的一切資歷、完美性和行為——耶穌應驗了所有關於彌賽亞的文字記載——因此，祂就是彌賽亞⁶。

彼得在猶太五旬節那天講道時，其貫穿全文的論點是向猶太人證明出自舊約全書的一個論據：拿撒勒人耶穌，這個被他們以邪惡之手釘死、但卻被神從死亡中救出復生的人就是**大衛王所寫的那個彌賽亞**，“這個拿撒勒人〔復生的〕耶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使徒行傳2:22-36）。

在使徒行傳中（使徒行傳3:12-26），彼得第二次在殿的門口講道時，是這樣結束與強調他的論據和呼籲的：

“弟兄們，我曉得你們作這事〔拒絕和殺死彌賽亞〕是出於不知，你們的官長也是如此。但**神曾藉眾先知的口，預言基督將要受害，就這樣應驗了**。所以你們當悔改歸正，使你們的罪加以塗抹”（使徒行傳3:17-19）。

甚至在哥尼流家向聚集的異教徒們講道時，彼得也說：“眾先知為祂〔耶穌〕作證說，凡信祂的人，必因祂的名，得蒙赦罪”（使徒行傳10:43）。

保羅在安提阿猶太會堂講道時說道：“既成就了經上指著祂〔耶穌〕所記的一切話，就把祂從木頭上取下來放到墳墓裏。神卻叫祂從死裏復活”（使徒行傳13:29-30）。

6. 全體使徒都重點強調這一出自預言的論據：它不僅是新約所使用的重要的論據，而且幾乎是唯一的論據。他們感到為了使每個常人信服，有必要表明基督的生、死和復活這些眾所週知的事實與舊約預言之間的奇異吻合。因此，這是宣講福音的普通方法，是一切呼籲所賴以依靠的堅實而簡單的論據。

使徒行傳17:2-3節是這樣記載保羅向猶太人宣講福音的方法：“保羅照他素常的規矩進去，……本著聖經〔舊約全書〕與他們辯論，講解陳明基督〔彌賽亞〕必須受害，從死裏復活。又說，我所傳與你們的這位耶穌，就是基督”。

當保羅解釋解救眾人的福音時，他把新約全書中基督之死和復活的事實同舊約全書預言和教義聯繫在一起。“弟兄們，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你們〕就必因這福音得救。……就是基督照聖經〔舊約全書〕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著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哥林多前書15:1-4）。

還可以提供更多的引證來表明使徒們、新約全書的作者和傳教士們不斷指明耶穌基督的生活、受難、死亡和復活正是舊約全書的應驗。

我們必須更詳細地、從各個方面再進一步表明“舊約全書中所有的彌賽亞預言都集中在拿撒勒人耶穌身上，以便凝聚出令人眩目的光彩”。我們將在以下七個標題之下簡要地展現這些浩繁的資料：

- 一、彌賽亞身份的憑證
- 二、關於彌賽亞生平和傳道的預言
- 三、基督預言中看似矛盾的預言
- 四、關於彌賽亞（基督）受難、死亡和復活的預言
- 五、描述基督神職的預言
- 六、新、舊約中彌賽亞（基督）的神性職能
- 七、舊約中彌賽亞的代表形式以及在基督身上所應驗的間接預言

一、彌賽亞身份的憑證

憑證，諸如推薦信或法律文件的證明、文字證據等，是用來證明持有人所擁有某一職務或級別的權利，例如駐外大使去駐在國時所攜帶的本國政府的國書。當我們仁慈的贖罪者降生到地球上時，祂以屈尊的姿態出示了由天庭頒發的“憑證”。以下事實便是耶穌即是基督彌賽亞的憑證。馬太福音第1章簡要地總結了耶穌的憑證：

“亞伯拉罕的後裔，大衛的子孫，耶穌基督的家譜”（馬太福音1:1）。

通過信件聯絡全世界人口中的某一個人

大家都熟悉這樣一個平常的事實：若想找到生活在世界上任何有郵政服務的地方的任何一個人，只需用六、七條確定的詳細說明寫一封信，就能將此人從地球上的芸芸衆生中挑選出來。例如，如果我們寄一封信給：

美國
伊利諾州
芝加哥市
麥迪遜大道4143號
萊斯特·斯密思

我們正在全世界範圍內挑選**某一個人**。只要從世界各國中選出此人所居住的**某個國家**——美國，我們就排除了所有其它的國家，就絕對可以認明他、並與他聯絡。從全美各州中選出他所居住的州——伊利諾州，我們就排除了世界上其它所有的州。通過確定那個州的某個城市——芝加哥，我們就排除了世界上其它所有的城市。通過給出正確的地址，即他在芝加哥居住的某幢房子——麥迪遜大道4143號，我們就自動地排除了世界上所有其它的房子。通過準確註明他的姓名——萊斯特·斯密思，我們就不僅能把他與住在同一幢房子裏的其他人區別開來，而且還排除了世界上所有其他的人！

同樣的道理，在舊約全書中，通過充分給出關於即將來臨的彌賽亞的明確的“詳細說明”，神使我們得以從整個歷史中、從世界各國、全部人口中挑選出一個人，並且可以確定無疑，這

個人就是彌賽亞！讓我們仔細地檢查一下祂的“憑證”，猶如祂的“地址”般的“憑證”。這些細節、這些詳細說明、祂的“地址”的組成部分表明：可能人人都會知道誰是真正的彌賽亞。隨著我們列舉並解釋這些預言——其累積效果是極具說服力的——有一個事實很快將會變得顯而易見：除了拿撒勒人耶穌以外，世界歷史上沒有任何人能夠應驗全部——哪怕是極小的一部分——彌賽亞預言！

(1) 首先，神排除了世界上全部男性人口都是彌賽亞的直系親屬這一點，與此同時，當神斷言這個來臨的救世主將是“女人的後裔”時，祂清楚地表明彌賽亞將作為一個人、而不是作為一個天使降生。

神在伊甸園中對撒旦說：“我又叫你與女人為仇，你的後裔與女人的後裔〔神讓童貞女懷了神的兒子彌賽亞〕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祂的腳跟”（創世記3:15）。

這是聖經中第一個直接的彌賽亞應允，是“胚胎中的聖經、全部歷史的總結和胚胎中的預言”。因為神在此不僅預告了基督將由童貞女生出，而且預告了祂將替人類受苦。神說：“你將傷祂的腳跟”，祂最後徹底戰勝撒旦和祂的作為——“〔彌賽亞〕將傷你的頭”。

在創世記4:1節中，神給了很明顯的證據，表明在創世記3:15節中的這一應允完全為亞當和夏娃所理解：當她的第一個兒子出生時，夏娃驚呼道：“耶和華使我得了一個男子！”（創世記4:1）。她的第一個孩子降生時，夏娃以為應允中的救世主已經來到了。然而她弄錯了時間、地點、以及許多其它尚待給出的詳細說明。一定要經過許多個世紀之後，彌賽亞才能降臨。但當時機成熟時，“神就差遣祂的兒子，為女子所生……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加拉太書4:4）。

(2) 然後，神排除掉三分之二的國家，指出彌賽亞必定由挪亞的兒子閃——而不是由含或雅弗——而來。在世界歷史開始之初，神就通過祂的預言人挪亞以特殊的方式證明了祂與閃的關係：“耶和華閃的神是應當稱頌的……願神使雅弗擴張，使祂〔神〕住在閃的帳棚裏”（創世記9:26-27）。

創世記9:27節中預言的最後應驗是當提及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的永恆的話題的時候（約翰福音1:1）。在新約裏我們讀到彌賽亞的再生：“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

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翰福音1:14）。神來到祂的出自閃、亞伯拉罕後代的以色列人中間（創世記11:10-27）。

（3）隨後，又做了另一選擇。世界上所有的國家都被排除了，只有一個例外：由神自己所創建的、祂稱之為亞伯拉罕的新國。因此，歷史上的神將國家分為兩類：猶太人的和非猶太人的（信仰神和不信仰神的人），並且把一個小國，即猶太國，隔離開來，以便彌賽亞可以通過他們來臨。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住〔到〕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你也要叫別人得福……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創世記12:1-3、7；另見創世記17:1-8、15-19）。

“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耶和華說……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指信仰神的兒子基督耶穌、並保存其聖戒的猶太人和非猶太人）（創世記22:16-18）。

在此，我們有了第一個重要事件的非凡現象：在耶穌降生前一千五百年的紀錄中，**作者冒險宣告了多重預言**：神將賜福給亞伯拉罕，使之受福，賜給他迦南這地方，並**通過他及其“後裔”賜福世界**。一個偉大的國家被創建了，並得到了自己的土地，而這樣做只有一個目的：彌賽亞可能來到此地，並通過他們賜福全世界將會信仰祂的人！這個預言是一個文獻事實：它被記載在創世記中，數千年來都未曾被人改動過。它的應驗是個古老的奇蹟，而這一奇蹟就像最初的預言一樣確定和完整。因為神不僅確實把亞伯拉罕造就成了一個偉大的國家，在約書亞攻佔之下將迦南給了猶太人，而且彌賽亞及時來到他們中間，通過亞伯拉罕的後裔，亦即基督，世界已經得到了無可估量的恩賜（見加拉太書3:8、16）。

“聖經既然預先看明，神要叫外邦人因信稱義，就早已傳福音給亞伯拉罕，說，「萬國都必因你得福」”。

“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的子孫說的。神並不是說衆子孫，指著許多人，乃是說你那一個子孫，指著一個人，**就是基督**”（加拉太書3:8、16）。

“**亞伯拉罕的後裔**，大衛的子孫，耶穌基督的家譜”（馬太福音1:1）。

彌賽亞故事就這樣逐漸地在舊約全書中展開：彌賽亞必定是“女人的後裔”，來自閃的族系，並且是“亞伯拉罕的後裔”。這就縮小了我們尋找彌賽亞的範圍：現在我們知道，必須在作為亞伯拉罕的後裔的猶太人中尋找祂。

(4) 但是亞伯拉罕有許多個兒子，包括長子以實瑪利和以撒。因此還需做另一個選擇。我們現在已知彌賽亞將生自以撒（創世記17:19、21:12；希伯來書11:18；羅馬人書9:7，“因為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而不是現代阿拉伯人的祖先以實利瑪生的。這一來範圍就進一步縮小了。

“耶和華向以撒顯身，說，……我要將這些〔應允的〕地都賜給你和你的後裔，我必須堅定我向你父〔親〕亞伯拉罕所起的誓。我要增加你的後裔，像天上的星那樣多……並且地上萬國必因你的後裔得福”（創世記26:2-4）。

關於彌賽亞和應許的恩賜必定出自以撒和猶太人而不是阿拉伯人這一點，申命記18:18節做了進一步的強調。那裏明白無誤地表明彌賽亞、那即將來臨的偉大的預言家將從“他們兄弟中間，像你”（即以色列人）一樣出現。

新約全書中也清楚地記載了這一事實：“他們是以色列人……列祖就是他們的祖宗，按肉體說，基督也是從他們出來的，祂是在萬有之上，永遠可稱頌的神”（羅馬人書9:4-5）。

(5) 既然以撒有兩個兒子，彌賽亞的家族範圍就勢必進一步縮小。預言說得很清楚，基督必定生自雅各而不是以掃；也就是說，彌賽亞不可能是個以東人（以掃的後裔）。

“看哪，神……說，我是耶和華你祖父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我要將你現在所躺臥之地賜給你和你的後裔……地上萬族必因你和你的後裔得福”（創世記28:13-14）。

“我看祂卻不在現時，我望祂卻不在近日。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有一位出於雅各的，必掌大權”（民數記24:17、19）。

(6) 由於雅各有十二個兒子，所以萬能的神只好做另一個選擇。這十二個兒子中的一個，即猶大被選中。所以彌賽亞不可能出自以色列人的十二支派中的其它十一支派，祂必定出自猶大（見創世記49:8-10）。

“並且祂棄掉約瑟的帳棚，不揀選以法蓮支派，卻揀選猶大支派”（詩篇78:67-68）。

“猶大勝過一切弟兄，君王也是從他而出”（歷代志上5:2）。

“圭〔支派的標誌〕必不離猶大，杖〔律法仲裁者〕必不離他兩腿之間，直等細羅〔就是賜平安者——彌賽亞〕來到，萬民都必歸順”（創世記49:10）。

在新約全書中我們讀到，我主耶穌“分明是從猶大出來的”（希伯來書7:14；啓示錄5:5）。

(7) 其次，在猶大支派的數千戶人家中，必須再做另一個選擇：彌賽亞必定出自一個家族，出自耶西、大衛的父親的家族。“從耶西的本必發一條，從祂〔的〕根生〔出〕的枝子必結果實。耶和華的靈必住在祂身上”（以賽亞書11:1-2）。

“枝子”一詞僅在舊約全書的另一章節（箴言14:3）裏出現過，意為“從樹樁上發出一根細枝、嫩芽”。以賽亞書11:1-2節清楚地表明神將選一個毫無基根的人——不過是一棵被砍倒的樹的一個“樹樁”——並給其注入新的生命。耶西並不是一個王族家庭的首領，直到神把他造就成國王（大衛）的父親，把他列入彌賽亞家族！

(8) 因為耶西有八個兒子，所以就必須做出另一個神聖的選擇：彌賽亞將是大衛、即耶西最小的兒子的後裔。“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我也必堅定祂的國。祂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我必堅定祂的國位，直到永遠”（撒母耳記下7:12-13）。（另見歷代志上17:11-14；詩篇89:35-37；耶利米書23:5-6。）

“耶和華向大衛憑誠實起了誓，必不反復，說，我要使你所生的坐在你的寶座上”（詩篇132:11）。

從這最後一節（詩篇132:11）的引語中，我們看到主不僅對大衛許了諾，而且還以發誓的方式確認了祂的諾言。其實主對亞伯拉罕也是如此（見希伯來書6:13-18）。

在新約全書中，我們讀到“大衛的子孫，耶穌基督的家譜”（馬太福音1:1）。

“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羅馬人書1:3；另見提摩太後書2:7-8；啓示錄5:5、22:16；使徒行傳2:30-32；路加福音1:30-33）。

“耶穌從那裏往前走，有兩個瞎子跟著祂喊叫說，大衛的子孫，可憐我們罷”（馬太福音9:27）。

“有一個迦南的婦人從那地方出來，喊著說，主啊，大衛的子孫，可憐我”（馬太福音15:22）。

衆所週知耶穌是“大衛的子孫”，於是就這樣稱號祂。（見馬太福音9:27、12:22-23、15:22、20:30-31、21:9、15；馬可福音10:47-48；路加福音18:38-39）。

那些法利賽人很清楚彌賽亞必定是大衛的子孫。當耶穌問他們：“論到基督〔彌賽亞〕，你們的意見如何？祂是誰的子孫呢？”他們回答說：“是大衛的子孫”（馬太福音22:41-46）。

顯而易見，根據血緣關係，彌賽亞只能是大衛的子孫——而耶穌正是如此。

家譜紀錄

在聖經時代每個猶太人都能追溯自己的家譜。因此，以色列的全部人口都是按家譜計算的（歷代志上9:1）。這些紀錄被保存在城市裏（尼希米記7:5-6；以斯拉記2:1），並且是公共財產。每份以色列人的家譜記錄都記載了某人對土地或房屋的權利——所以從金錢的角度來說，人們有興趣保存自己家族的家譜紀錄。這些國民家譜一直被仔細地收藏著，直到公元70年耶路撒冷城、聖殿和猶太國被毀滅。耶穌在世時，沒有人置疑祂是大衛的後裔這一衆所週知的事實，因為這一事實被記載在人人都能查到的公共紀錄之中。

自公元70年起，除了載入聖經的那部分以外，以色列人的家譜已被銷毀或混淆，沒有一個偽裝的彌賽亞可以像預言所要求的那樣，證明自己是大衛的子孫。換言之，彌賽亞必須在公元70年之前到來。

(9) 此外，在大衛“衆多的兒子”中，彌賽亞必定通過所羅門的王族家族，獲得祂大衛的王位的權利：

“在〔神給〕我的〔衆多〕兒子中，〔神〕揀選〔我的兒子〕所羅門坐耶和華的國位，治理以色列人”（歷代志上28:5、歷代志上29:24）。

在新約全書中，所羅門是在從大衛到約瑟夫的王族家族中（見馬太福音1:6）。

(10) 關於彌賽亞的家族，還提供了另外一條最重要的“詳情”：彌賽亞必定由童貞女所生。而且既然彌賽亞是大衛的後裔（詩篇132:11），那麼這個童貞女必定是大衛王的直系後裔。

“大衛家啊，你們〔應〕當聽〔著〕……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聖經中的「兆頭」是指「奇觀」、「奇蹟」]；必有童

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意為神與我們同在〕”（以賽亞書7:13-14）⁷。

值得注意的是，每當舊約全書講到彌賽亞誕生時，總是提及祂的母親——或子宮——而從未提到過祂的親生父親。請看：

以賽亞書49:1節說：“自我出胎，耶和華就召選我，自出母腹，祂就題我的名”。

以賽亞書49:5節說：“耶和華從我〔彌賽亞〕出胎，造就我作祂的僕人”。

耶利米書31:22節：“耶和華在地上造了一件新事，就是女子護衛男子”。

詩篇22:9節寫到：“你是叫我出母腹的”。

彌迦書5:3節寫到：“直等那生產的婦人生下子來”。

在新約全書中我們讀到，耶穌確實是由一個童貞女、一個大衛王直系後裔的童貞女所生。在列舉了從亞伯拉罕到基督的家譜之後，使用“亞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等再三重復的短語來表現自然的傳宗接代，我們終於讀到了引人注目的描述：

“耶穌基督降生的事，記在下面。祂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還沒有迎娶，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因〔為〕她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她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救贖者〕，因〔為〕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說，「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以馬內利翻譯過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馬太福音1:18、20-23）。

關於基督耶穌出生的忠實而準確的紀錄，我們可以信任那個好女人馬利亞、可以信任那個好男人約瑟、好醫生路加、忠實的記錄者馬太、可以信任那位天使以及那位不但給出了預言、而且準確地應驗了預言的神的話。見馬太福音1:16-23；路加福音1:26-38；路加福音2:1-20。

這確實是個徵兆——一個奇蹟——唯有神才能應驗。顯然，彌賽亞的冒充者無法使自己由童貞女所生。此外，由於“宇宙中的每一個真理都與另一個真理相吻合”，冒充者想要找齊五位像馬利亞、約瑟、路加、馬太、和神的天使那樣的人去替其撒謊而

7. 在新修訂的標準版聖經中，以賽亞書7:14節中的希伯來字“almah”被翻譯成“年輕的婦人”，這是個極大的錯誤。舊約全書中每用到“almah”（其中之一是在出埃及記2:8節中，用來指女傭、幼女、小摩西的姐姐），都是意指童女。在Septuagint中，“almah”被譯成“parthenos”，即希臘文中的童女。

不致於遲早被人識破，這不但是異常困難的，而且是不可能的。我們可以信賴這五位證人⁸。

已經很清楚了：由童貞女所生的、被神遣送到世上的人正是彌賽亞，因為這是一個真正的“徵兆”，一個無法偽造的、來自天國的奇蹟。在以賽亞書7:4節中，做出詳細說明的神應驗了耶穌是由童貞女所生這一點。“耶和華對我說……我留意保守我的話，使得成就”（耶利米書1:12）。

請記住，彌賽亞家族的形成經歷了許多個世紀：從夏娃到大衛，到以賽亞，到先知彌迦的時代。此外，還被添加進了許多以不同的方式、在不同的時間和地點所說的人為因素。從人的角度來說，每當預言作出特定的選擇時，都會有選擇錯誤的新風險，而當神聲稱要說話時，卻幾乎是**絕對準確**的。

確實是“絕對準確”，因為當彌賽亞來臨時應驗了祂家族的**全部**詳細說明，祂確實是“女人的後裔”，“大衛的子孫，亞伯拉罕的後裔”（馬太福音1:1）。除了拿撒勒人耶穌以外，世界上沒有任何人能夠符合全部的、哪怕只是很小一部分的詳細說明。

讓我們舉例說明這一點。請記住，世界上沒有任何兩個人是一模一樣的，即使是同卵孿生的雙胞胎也有不同之處。假設你叫“喬治·巴頓”。你住在密西根州底特律市史密斯道113號。你身高5尺10吋，體重165磅。你已婚，並有五個孩子：三個男孩兩個女孩。你的職業是推銷人壽保險，在銀行裏有\$5,124.76元存款。顯然，**全世界不會再有第二個人具備你的全部“詳情”**。顯而易見，如果給出了足夠的富有特徵的詳情，那麼，鑑定就是**確定無疑**的。預言也是如此，假如給出充分的細節，**鑑定就應該是確定無疑**的。關於彌賽亞的詳情已大量地給出，而且每一詳情都為拿撒勒人耶穌所應驗，因此，那一鑑定是**確定無疑**的。

（11）為了更進一步幫助大家在彌賽亞來臨時瞭解祂，**祂的出生地也被給出了**。預言用提供祂出生的城鎮的方式，告訴了我們祂的“地址”。

“伯利恒的以法他阿，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城〕。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裏出來，在以色列為我掌權的〔人〕。祂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起〕就有”（彌迦書5:2）。

8. 文獻中的欺騙行為幾乎是不可能的，因為凡是“與宇宙間其它真理不符”的謊言，遲早都必被揭穿。凡是熟悉同時代的歷史、地理、哲學和風俗習慣的學者們，都很容易發現一個文獻欺騙，因為這樣的欺騙與當時的國情根本不符。

從世界各大洲中選定了一個洲——亞洲；從世界各國中選定了一個國家——迦南。巴勒斯坦的所有省份都被排除掉，只保留了一個地方——猶大；猶大的所有城市都被排除掉，只保留了一個地方——伯利恒·以法他——這是一個在當時只有不足一千人口的小村莊。先知在世界地圖上只不過指出了一個鮮為人知的小村莊，然而祂卻說得準確無誤，因為無所不知的神就在祂的話後面。先知是信心十足地**明確**宣佈的；因為當希律王問大祭司和民間文士基督應當誕生在何處時，他們告訴他說：“在猶太的伯利恒，因為有先知記著”（馬太福音2:4-6；約翰福音7:42）。

預言應驗的故事

耶穌在伯利恒誕生的方式十分奇異。直到耶穌出生前不久——也就是說，倘若馬利亞即將分娩的嬰兒就是彌賽亞——馬利亞還居住在一個錯誤的地方。請注意神在應驗祂的言論時，天佑的複雜性。1923年，在土耳其的安卡拉發現了一篇羅馬寺院的銘文（是由著名的英國化學家和考古學家威廉姆·萊姆西爵士報導的），該銘文經翻譯後，人們得知它所記錄的是奧古斯都大帝統治時期的三次大徵稅的情景。第二次徵稅的命令頒佈於**基督出生前四年**。第三次徵稅是在基督出生了幾年之後。我們所關心的是第二次徵稅的情況。

那些傲慢的猶太人討厭徵收特別稅的主張，於是，他們派出一個請願團去羅馬抗議。敘利亞的地方總督居里紐無權解決這一問題。當時的信息交流和旅行速度都十分緩慢。請願團最後失敗了，猶太人不得不登記納稅。但在那之前，官方徵稅人已經得以往東邊進展，逐個城鎮、逐個省地進行收稅。由猶太人抗議所導致的費時的延誤，在事件發展的自然進程中恰好導致了足夠的延誤，以致當納稅登記在猶大城實施時，**正好是馬利亞生耶穌的日子！**

既不是馬利亞也不是凱撒王、或羅馬的收稅官在掌握著這個時間，他們也無法決定事件的發展。推動時間巨輪的是在幕後控制世界的神，是祂在真正地“移動世人”，在按時間進程安排一切事情。正因為此，馬利亞和約瑟夫才能夠**及時**趕到伯利恒，從而使神所選擇的彌賽亞有可能誕生在正確的地方——預言那隻**正確無誤**的手所指定的地方！

那些無法或不願意看到策劃這些細節的至高無上的神靈、以及實施神的完美計劃的神手的人確實都是些瞎子！

(12) 最後，爲了精確地指明彌賽亞，祂降臨的時間和地點也被給出了。在世界史的歷代人當中，彌賽亞必定在耶穌降生之時到來！耶穌時代以前的一切人都被排除了；耶穌時代以後的一切人也都沒有資格；既然拿撒勒人耶穌在同時代的人當中沒有一個自以爲是的“競爭者”，那麼，預言之手就絕無錯誤地指向了祂。

關於彌賽亞來到的時間問題，有三個概括性的預告以及一個詳細而精確的預告。

(A) 彌賽亞必定在猶大支派失去其支派標誌之前到來。

“圭〔支派的標誌〕必不離猶大，杖〔律法仲裁者〕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到細羅〔彌賽亞〕來到，萬民都必歸順”（創世記49:10）⁹。

在細羅來到之前，猶大支派的身份標誌是不會像以色列人的其它十個支派一樣消失的。

多年來，猶太教和基督教的評論家們都認爲“細羅”就是彌賽亞的一個名字，意爲“和平”或“被派遣者”。

在猶太人被囚禁在巴比倫的70年當中，雖然他們被剝奪了國家主權，但他們從未失去過他們的“支派杖”，他們國家的標誌；甚至在被囚禁期間，他們也一直擁有自己的“杖”（律法仲裁）（以斯拉記1:5、8）。

在基督時代，雖然羅馬人是猶太人的統治者，但猶太人在自己的土地上有國王；此外，他們在很大程度上是受自己的律法管理，長老會仍然在行使其指揮權。然而僅僅幾年的時間，在耶穌12歲那年，當祂公開出現在聖殿裏時（路加福音2:41-52），猶太國王阿契勞斯被廢除並被放逐。庫波留斯被任命爲羅馬總督，而猶太國，先前偉大的以色列國的最後的殘存部分被正式地併入敘利亞省中。猶太人把這種類似省政府的機構維持了將近半個世紀之久；但到了公元70年，他們的城市和殿堂都被羅馬將軍泰忒斯的軍隊摧毀，所有類似的猶太國家主權都消失了。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彌賽亞（細羅）在猶太國失去其支派標誌之前就已到來，正如創世記49:10節所預言的那樣！

(B) 彌賽亞必須在第二座殿堂仍然存在時來到

“我必震動萬國，萬國的珍寶，必都運來。我就使這殿滿了

9. 希伯來語的“Shevet”一詞在聖經欽定譯本中被翻譯成英語的“sceptre”（圭），意指一根竿或棍，特別是作爲權威的標誌、屬於各支派的竿或棍。各支派都擁有自己獨特的“竿”或“棍”，上面刻有自己支派的名字。因此“圭”意指他們作爲一個支派的身份。

榮耀。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這殿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這地方我必賜平安。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哈該書2:7、9）。

瑪拉基確認了哈該書2:7、9節中的預言：“你們所尋求的主，必忽然**進入祂的殿**”（瑪拉基書3:1）。瑪拉基中的這個預言以及哈該書中的預言都不會在公元70年這座殿毀壞之後應驗。因此，如果彌賽亞要來臨的話，祂就必須在這殿堂被毀之前到來。撒迦利亞書11:13節也要求彌賽亞在猶太殿堂被摧毀之前到來，因為那一預言提到“三十塊銀元”被“丟給**耶和華殿中的窯戶**”（撒迦利亞書11:13）。在詩篇118:26節中，預言之筆告訴我們，那些應該歡迎彌賽亞的人們不僅會說“奉耶和華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而且還會說“我們從**耶和華殿中**為你們祝福”（詩篇118:26）。也就是說，當祂來臨時，人們會在耶和華的殿中祝福祂。

這一點在耶穌的生平中被完美地應驗了。在祂凱旋般地進入耶路撒冷時，人們說“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高高在上和散那”（馬太福音21:9）。然後我們讀到耶穌在**聖殿裏**治癒了許多盲人和瘸子（馬太福音21:14）。馬太福音21:15節告訴我們，**聖殿裏**的小孩子喊到：“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確實，“你從嬰兒和吃奶的〔孩子〕口中，完全了讚美的話”（詩篇8:2；馬太福音21:16）。所以，神讓小孩去應驗祂在詩篇118:26節中關於彌賽亞將在耶和華的殿中得到祝福的預言！

聖經中至少有五處關於彌賽亞來臨的預言，**都要求祂在耶路撒冷的神殿仍然存在時到來**。這一事實有重大的意義，因為這神殿自從公元70年被毀壞後，迄今還沒有被重建。這五篇經文是：哈該書2:7-9、瑪拉基書3:1、撒迦利亞書11:13、但以理書9:26、以及詩篇118:26。

因此，耶穌就像所記錄的那樣公開地**進入耶路撒冷和神殿**，是預先安排並事先預告了的，是完美計劃的一部分。這一計劃預告了當神應該到來時，彌賽亞和祂的活動，以及當祂到來之時，在拿撒勒人耶穌的活動中完美地應驗了的計劃。見馬太福音21:1-16，馬可福音11:1-10以及路加福音19:29-40。

“耶穌進了神**的殿**……在殿裏有瞎子瘸子，到耶穌跟前。祂就治好了他們……小孩子在殿裏喊著說，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馬太福音21:12-15）。

另外兩篇極為有趣的經文中有這樣的內容：據路加福音 2:25-32節記載，年幼的耶穌被祂父母抱到**聖殿裏**（請閱讀），以及十二歲的耶穌“**在殿裏**，坐在教師中間……凡聽見祂〔說話〕的〔人〕，都驚奇祂的聰明和祂的應對”（路加福音2:46-47）。

經過多年的、許多世紀的等待之後，彌賽亞忽然進入了祂的殿（瑪拉基書3:1）！幾年之後，正當基督告訴人們時，神卻用一種戲劇性的方式銷毀了這座聖殿和耶路撒冷城。如今矗立在那座舊殿原址上的是一座異教徒的聖殿——半球石清真寺（the Dome of the Rock）¹⁰。神用這些意義重大的事實來告訴全體猶太人和世界各地的人們，彌賽亞已經到來了！祂不會現在到來，因為現在沒有聖殿。彌賽亞必在二千年以前、在這聖殿被毀掉之前到來。

要麼拿撒勒人耶穌就是真正的彌賽亞；要麼根本就不存在彌賽亞、不存在預言、聖經、神、和客觀真理。如果這後者屬實，那麼不但全部歷史、而且全部未來都會像一個常流口水的白痴的胡言亂語一樣毫無意義；都會像在飛速轉動的漩渦外的一塊漂流木一樣毫無目的。

(C) 關於基督的到來與聖殿的關係，但以理說過一些值得注意的話。當給出從他的時代到彌賽亞出現這一期間（見下段）的時間表時，但以理清楚地表明：彌賽亞將會在“必有一王的民衆〔羅馬人〕來毀滅這城〔耶路撒冷〕和聖所〔這殿〕”之前到來和被“剪除”（指死亡）（但以理書9:26）。我們在以上的“B”部分中已討論過這一點，因此我們將轉入下一個有關彌賽亞到來的時間的事實。

(D) 彌賽亞必定在但以理時代的某個特定日期之後的483年到來。這一關於彌賽亞降臨的精確時間的明確預告是整部聖經中最奇異的預言之。它早在彌賽亞來臨之前約五百年就確定了祂降臨的日期。這個預言如下：

“你當知道，當明白，從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直到有受膏君〔彌賽亞〕的時候，必有七個七〔週〕，和六十二個七〔週〕。正在艱難的時候，耶路撒冷城連街帶濠都必須重建造。過了六十二個七〔週〕，那受膏者〔彌賽亞〕必被剪除，一無所有，必有一王的民衆來毀滅這城和聖所”（但以理書9:25-26）。

10. 耶穌告訴他們，這座聖殿、他們禱告的中心、他們全部的民族存在，將被摧毀，而且“沒有一塊石頭會重疊留在另一塊之上”（馬太福音24:2）。正如真正的先知耶穌所說，因此就應驗了——無疑，比門徒們預料得還要迅速。

“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的日子是亞達薛西王在公元前444年下令發佈的，他准許猶太人返回以色列並重建耶路撒冷（見尼希米記2:1-8）。

希伯來語把以上所摘錄的經文（但以理書9:25-26）中的“週”（英語中的“週”）翻譯成“七”或希臘語的“合泰”，即七的組合詞，並沿用多年（見利未記25:8；創世記29:27-28）。換言之，“七十個七”這個數字被預言確定為以色列和聖城的某些特定事件的日期（第24節），期間為490年。這一時期被分為三個階段：（1）七“週”或七個七年——總共四十九年，這是預言家分配給在尼希米、以斯拉及其與他們有關的人的領導之下，重建耶路撒冷的時間（見尼希米記和以斯拉記）。歷史告訴我們這項重建工作用了四十九年。（2）第二階段為六十二“週”或434年，這將把時間帶近彌賽亞。（3）第七十“週”為期七年，是彌賽亞到來之後的某一時間。

我們現在特別感興趣的是“從出令重建耶路撒冷”到“彌賽亞王子”這期間整整483年的時間。羅勃特·安德森爵士在他的《來臨的王子》一書中做了計算，並將他的發現呈獻給了世界。現將他發現的事實摘錄如下：

安德森爵士以公元前444年3月14日下令重建耶路撒冷的日期為起點，以耶穌凱旋式的進入耶路撒冷城為終點（他認為這是正式表現彌賽亞作為“王子”進入以色列。見馬太福音21:1-9；撒迦利亞書9:9）。經過一番仔細的調查並諮詢了天象學家之後，安德森爵士公布了一些令人吃驚的發現：從公元前444年到公元32年，時間跨度為476年；476乘以365，等於173740天；從3月14日到4月6日（基督凱旋進城的日子）期間共有24天，加上閏年的116天（在閏年中，天數必須被4整除，除非年份的結尾有兩個零；然後，必須被400整除），共有173880天。因為聖經預言的年份常常是360天，所以這六十九個“七”（697360）恰好就等於173880天！因此，這與但以理所給出的“從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到“彌賽亞王子”的時間完全一致——恰好是這一天！

這是真正的預言，詳細得如同一張道路地圖，毫無含糊的跡象；是一個能夠被證明是真實的預告。它是一個標記，正確無誤地指向那個“彌賽亞王子”、指向那個並非為了祂自己而被“剪除”（被一種殘暴的方式致死）的拿撒勒人耶穌。耶穌在公開傳道時意義深長地說：“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馬可福音

1:15)。彌賽亞必定在某一時刻出生，也許會在任何一個世紀、在任何年代；然而祂生命中這個值得注意的事件發生的確切年月卻被確定無疑地預告了。

以上我們已經給出了關於彌賽亞的身份憑證的12個論據。這些論據都寫在聖經裏，因此在彌賽亞來到之際人人都可能知道祂。預言極其準確而詳細；應驗是嚴謹而精確的。絲毫的偏差都會是致命的錯誤——然而一切都如此完美地相吻合：**拿撒勒人耶穌應驗了全部有關彌賽亞的家族、出生地和誕生時刻的預言。**就在基督在十字架上受難的同一個時代中，聖殿被摧毀，猶太教士消失了，奉獻不再被提供，猶太人的家譜紀錄被銷毀，他們的城市遭到毀滅，以色列人被趕出家園，賣身為奴，被驅趕到了天涯海角——這一切難道還不算最非同尋常的嗎？由於那些可怕的民族性的報應落在以色列，所以根本就不可能有一個“彌賽亞”帶著適當而正確的“憑證”來到，就像舊約全書中所規定的那樣，並且像拿撒勒人耶穌出現時那樣。

二、關於彌賽亞生平和傳道的預言

(1) 彌賽亞的神性和完美性被明確地描繪：祂將是無罪的——像神一樣神聖¹¹。

彌賽亞必定像主自己一樣公正（因為祂就是神）：因為祂將是“公義的苗裔……祂的名必稱為**耶和華我們的義**”（耶利米書23:5-6）。彌賽亞必定是神所選擇的、神心裏所喜悅的（以賽亞書42:1）。在馬太福音3:17節裏，我們看到這樣的描繪：天父說耶穌“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彌賽亞自己將是主的忠實僕人，祂將“樂意”照神的旨意行事（詩篇40:8）。主耶穌可以作證，“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作〕”（約翰福音4:34、6:38）。

彌賽亞接受聖靈之膏的方式和程度都遠遠勝過任何人（“勝過”祂的同伴們。見詩篇45:7；希伯來書1:9）。請閱讀以賽亞書11:2-5節中這一值得注意的段落：

11. 若想愉快地閱讀聖經，可查閱以下經文來瞭解彌賽亞：詩篇40:6-10、45:1-8；以賽亞書11:2-5、42:1-7、63:1-3、53:7-9。

“耶和華的靈必住在祂身上，就是使祂有智慧和聰明的靈，謀略和能力的靈，知識和敬畏耶和華的靈。祂必以敬畏耶和華為樂。行審判不憑眼見，斷是非也不憑耳聞。卻要以公義審判貧窮人……公義必當祂的腰帶，信實必當祂脅下的帶子”（以賽亞書 11:2-5）。

我們在新約裏讀到，當耶穌受洗後從水裏出來，聖靈像鴿子般降落在祂身上並照耀著祂時，神正用喜樂油膏祂（馬太福音 3:16）。祂證明“主的靈”就在祂身上（路加福音 4:18）。這就應驗了以賽亞書 61:1-3 節中關於彌賽亞的真實性和傳道活動的預言。見過耶穌的人們都“稱讚祂，並希奇祂口中所出的恩言”（路加福音 4:22）。

彌賽亞必定是完全受天父所支配的，“也不使街上聽見祂的聲音”（以賽亞書 42:2）。“我對你們說的話，不是憑著自己說的，乃是住在我裏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約翰福音 14:10）。“父啊，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加福音 22:42）。“這其間，門徒對耶穌說，拉比，請吃。耶穌說，我有食物吃，是你們不知道的……耶穌說，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約翰福音 4:31-33）。因此，在街上聽到的並不是彌賽亞的聲音，而是受聖靈所控制的天父的聲音——無論憤怒與否——都發自天父。天父、神子、聖靈是一體的。人是脆弱的，所以神向人許諾了祂的力量。神所具有的這同一力量使祂強壯，得以保持神的全部戒律而從不犯罪（現在我們也可以如此）。雖然神的訓戒不論是在以前、現在、還是永遠都是嚴格而不可妥協的，但是祂將允許人們做道德行為上的自由者。祂將允許人們選擇善或是惡，以便人們自行承擔自我選擇的後果和命運；祂不會折斷蘆葦，也不會吹滅燈火（以賽亞書 42:3）。祂將宣傳真正的訊息，希望這些訊息被接受，希望靈魂不要在地獄裏永度。但是，如果人們聽了這些真理的訊息之後仍然想去地獄的話，祂並不會阻止或干涉他們。人們或是遵循天父的意願進入天堂，或是依照自己的喜好去可怖的地獄永度。在完成天父心願的過程中，彌賽亞將不屈不撓；祂將不但有勇氣、而且有堅定的意志去實現那個目標。“祂不灰心，也不喪膽”（以賽亞書 42:4）。在描繪耶穌傳道時，馬太說耶穌應驗了以賽亞所說的關於祂的話：

“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說，「看啊，我的僕人，

我所揀選、所親愛、心裏所喜悅的，我要將我的靈賜給祂，祂必將公理傳給外邦。祂不爭競，不喧嚷。街上也沒有人聽見祂的聲音。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祂不吹滅，等祂施行公理，叫公理得勝。外邦人都要仰望祂的名」」（馬太福音 12:17-21）。

彌賽亞的憐憫之心和仁慈親切展現在一個感人至深的比喻中，“祂必像牧人牧養自己的羊群〔嚴格地說，就是那些接受天父的意願、接受聖經的人。現在有人說，任何忠實地信仰神的言論的人都是危險的；其實，那些不忠實地信仰神的言論的人才是危險的，因為只有這些人才會以通姦、婚前性行為、墮落、謊言、盜竊等方式殺害人的身體、謀殺人類的靈魂〕，用膀臂聚集羊羔抱在懷中，慢慢引導那乳養小羊”（以賽亞書40:11）。在新約馬太福音9:36、14:14、15:32以及其它許多經文中，我們都能看到耶穌的憐憫之情。約翰福音第10章將基督描繪成一個熱愛、關心其羊群，甚至為羊群而捨棄生命的“好牧人”（約翰福音10:1-18）。

彌賽亞將是“公義”而“謙和”的（撒迦利亞書9:9），“比人的小孩子還要公平”，在祂“嘴裏滿有恩惠”，所以神永遠賜福給祂（詩篇45:2）。祂將不施強暴（對聖經不施強暴，但卻會指責和譴責邪惡），一生毫無過失、無可責備——不欺騙詭詐——內心純潔無邪（以賽亞書53:9；彼得前書2:22）。祂將忍受巨大的個人屈辱（以賽亞書53:7、50:6；馬太福音26:67-68、27:28-44；路加福音23:11、35-37；約翰福音19:1-3、16-18）。從新約全書裏我們獲悉，耶穌“心裏柔和謙卑〔遵守天父的所有戒律〕”（馬太福音11:29），並且有天父為祂作證：“你喜好公義〔實施神的一切書面意願〕，恨惡罪惡。所以神用喜樂油膏你，勝過膏你的同伴”（希伯來書1:9）。當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時，祂溫順地（對神順從地）忍受著堆積在祂身上的一切輕蔑、侮辱、褻瀆、精神折磨和體力強暴，並且為祂失散的羊群祈禱（路加福音23:34；馬太福音27:12-14）。

作為一個教師，彌賽亞“不灰心……直到祂在地上設立公理”、各國“都等候祂的訓誨”為止（以賽亞書42:4）。彌賽亞，這救世主，將必定應驗舊約的全部預言，證明祂就是彌賽亞和萬物的裁決者。此外，祂將會戰勝死亡、地獄和墳墓，祂將從死亡中復活、升天，祂有能力賦予那些信奉神並施行神意的人以力量。祂的

裁決是公正的。通過研究祂的一生，人們可以看到祂的裁決是真實而公正的，祂對所有的男人、女人和兒童都是一視同仁的。

據預先所記載的，彌賽亞張嘴說話時將儘是“寓言比喻”。祂將說出“古時的謎語”（詩篇78:2）。當耶穌這位偉大的教師來到時，祂的訓誨“像有權柄的人，不像他們的文士”（馬太福音7:29）。文士施教時往往是原封不動地照搬拉比說過的話；而耶穌施教時，卻是堅定而明確地傳達神的言論，“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見約翰福音5:24、6:47）。此外，基督施教的特點是使用生動的比喻——“若不用比喻，就不對他們說甚麼。這是要應驗先知的話，說：「我要開口用比喻，把創世以來所隱藏的事發明出來」”（馬太福音13:34-35）。

在舊約中顯然可以讀到，當彌賽亞來臨時祂將比人更爲神聖、更富有智慧、甚至像神一樣公平和正直。在全部世界歷史中，除了“聖潔、無邪惡、無玷污、遠離罪人、高過諸天”（希伯來書7:26）的耶穌基督以外，還有誰能如此值得一提呢？

一切文獻的奇蹟：對完美無缺的神人的描繪

現在我們來看文獻史上的這一奇蹟：即對新約中的耶穌基督，一個完美無缺的神人形象的描繪。在舊約裏用籠統而抽象的方式描繪的那個即將來臨的完美的彌賽亞，在新約裏變成了一個具體的、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耶穌基督。我們見到的耶穌基督完全是個親切可愛的萬眾之首，是爲天父所深愛的人¹²。

邪惡或人類的過失並沒有影響基督保持完美的神力。祂的完美性並沒有被自尊自大所玷污，祂的智慧也沒有受到任何愚蠢行爲的損傷。祂的公平沒有被偏見所扭曲，祂的公正也沒有攙雜任何自私的奇想。祂帶著恰如其分的、與神的和善大方的謙恭配合得恰到好處的尊嚴來完成神的心願。祂關心他人，熱忱，耐心（但總是適時地），機智而不失誠實，坦率而不失無邪。祂的威嚴融合了溫和文雅、耐心和巨大的力量。

祂從未被打敗，從不用出爾反爾，從不需道歉，從不需改變祂的訓誨，不需懺悔罪孽或過失，也不需向人們討教。祂總有正確的答案——神的意願和言論。

12. 與基督相反，那個假裝受神保佑、可洗滌罪惡、獲神的允許可以犯新的罪惡的穆罕默德是多麼滑頭！主耶穌是多麼截然不同！祂說，“我若不行我父親的事，你們就不必信我”（約翰福音10:37）。

祂四處行善，常常祈禱，在所有事情上都將榮耀和感恩歸於神，對物質財富的累積毫無興趣；祂生得貧苦，死得清寒——然而直到祂被釘在十字架上受難為止，祂卻從不匱乏甚麼。

祂的奇蹟都是仁慈行善的——從來不是虛榮浮誇的。祂是以身作則的完美教師，是名副其實的我們當中的一員：是“人子”。然而，祂又**不是**我們當中的一員，因為祂從來沒有犯過罪孽。祂來自天國而不是人世，祂是神唯一的兒子。“從來沒有人像這個人一樣地說話”。

祂說：“我在世上的時候，是世上的光”（約翰福音9:5）。這使許多生來就失明的盲人睜開了眼睛，從而人人都能目睹祂聲稱為彌賽亞的權利。祂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約翰福音11:25），證實了這些就是使拉撒路死而復生的嚴肅的真理（約翰福音11:43-44）！祂說“我就是生命的糧”（約翰福音6:35），用把幾個麥餅和數量更少的幾條魚分給五千個饑民的方式來完成奇蹟，完全證實了祂便是祂所聲稱的那個要降臨世間的先知（約翰福音6:5-14）。假如耶穌不是真正的彌賽亞、世界的救世主，那麼，祂那樣允諾、那樣欺騙人們的時間和來世，簡直是個十惡不赦、褻瀆人類的罪過，是個不自量力的白痴，不可饒恕的自我吹噓。毫無疑問，這些邪惡之舉都不會來自像耶穌這樣和善而慈愛的人。我們堅信祂確實是基督、神的兒子，是那個應該降臨人世來拯救人類的救世主。

關於主耶穌基督的榮耀，人們已經寫了大量的著作，更多的著作還將會出現。已經足以得出這樣的結論：耶穌是無形的神的本體的真像（希伯來書1:3）。神的一切豐富本性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的裏面（歌羅西書2:9）。祂的聖潔閃爍著耀眼的光輝，祂的仁慈像神的榮耀一樣純潔和真實。祂的愛像神的愛一樣無私而徹底——因為在全部世界歷史上，除了基督的死以外，人類從未見過一個完美無瑕的神人在如此巨大的痛苦之中死去。這位偉大而謙遜的高貴受難者毫無怨言地承受著人類的罪孽，為了替人類贖罪而死在十字架上。

（2）彌賽亞超自然的“奇蹟”所為被明確地預告：祂必表現出作為祂超自然成就的特性，表明祂就是由神所決定、由神派遣來的救世主。而作為祂的“特殊”工作，彌賽亞將作為一個替代的犧牲品奉獻出祂自己，以便去贖救人類。

彌賽亞的全部傳道活動都必定賜福於人，正如以賽亞所預言的：

“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因為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報告被擄的得釋放，被囚的出監牢。報告耶和華的恩年……賜華冠與錫安悲哀的人，代替灰塵、喜樂油，代替悲哀，讚美衣，代替憂傷之靈。使他們稱為公義樹，是耶和華所栽的，叫祂得榮耀”（以賽亞書61:1-3）。

彌賽亞作為世人之中的神，必定是出類拔萃的奇蹟創造者：

“看哪，你們的神必來……拯救你們。那時瞎子的眼必睜開，聾子的耳必開通。那時瘸子必跳躍像鹿，啞巴的舌頭必能歌唱。在曠野必有水發出，在沙漠必有河湧流”（以賽亞書35:4-6）。

“我耶和華憑公義召你……使你作眾民的中保，作外邦人的光，開瞎子的眼〔擺脫精神上的盲目〕，領被囚的出牢獄〔通過信奉和服從神，去瓦解撒旦的能力〕，領坐黑暗的出監牢”（以賽亞書42:6-7）。

彌賽亞將成為全世界的“救恩直到地極”（以賽亞書49:6）的救世主：成為“外邦人的光”（以賽亞書42:6、11:10）和“以色列的救贖主”（以賽亞書49:7、42:6）。

在新約中，基督是世界的救世主。“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人〕，不至〔於〕滅亡，反〔而能〕得〔到〕永生”（約翰福音3:16）。

先知西蒙在聖殿裏見到年幼的耶穌時，知道這便是基督。他說：“主啊……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就是你在萬民面前所預備的。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路加福音2:29-32。另見路加福音1:68-79；羅馬人書3:29）。

彌賽亞的**特殊**工作將是為罪孽和罪人奉獻祂自己、祂的靈魂和祂的身體（以賽亞書53:4-6、10、12）。祂將用這一至高無上的自我犧牲來“痛擊”撒旦的頭（創世記3:15；希伯來書2:14；約翰一書3:8）；祂將用這偉大的贖救來建立一個將會延續千秋萬代的王國（但以理書7:14；以賽亞書9:7；路加福音1:32-33）。

再回到新約中，我們看到，就祂的神聖的完美性、祂的“作為”以及祂在十字架上的特別“工作”而言，舊約的彌賽亞和新約的基督是相輔相成、同樣完美的。

耶穌所創造的奇蹟——祂的作為——為祂同時代的人所熟知。彼得在五旬節那天的傳道中，把基督施行奇蹟性的傳道這一事實作為祂就是彌賽亞的證據。

“以色列人啊，請聽我的話，神藉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將祂證明出來，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故此，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使徒行傳2:22、36、24）。

在新約四部福音書中，我們讀到耶穌賜福、拯救、並且幫助每一個追隨祂的人：祂醫好了病人，為癱瘓病人清洗，使盲人重見光明，使死人復活，給饑餓的人吃食物，在加利利的海面上行走，並且完成了許多其它的奇蹟¹³。

施洗者約翰被希律王監禁之後，曾打發兩個門徒前去問耶穌：“那將要來的〔彌賽亞〕是你麼，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馬太福音11:2-3），從而直截了當地向耶穌提出了“你究竟是不是彌賽亞？”的問題。耶穌用提醒約翰及其門徒祂所施行的奇蹟作為的方式回答了這一問題，向他們肯定祂就是彌賽亞，因為只有彌賽亞才能從事這些工作。

“去把所聽見所看見的事〔再次〕告訴約翰：就是瞎子看見，瘸子行走，長大癱瘓的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馬太福音11:4-5）——這些正是舊約中的彌賽亞的特徵！

最後，在施行了治病和賜福的仁愛傳道之後，基督完成了祂降臨人世的偉大使命，這項在創世之前就注定由祂來完成的任務（彼得前書1:18-20）。祂死在十字架上，作為替代犧牲品奉獻出自己，去為人類贖罪。

“基督耶穌，祂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提摩太前書2:5-6）。

“耶穌……因著神的恩……為人人嘗了死〔的滋〕味”（希伯來書2:9）。

基督“在這末世顯現一次……把自己獻為祭，好除掉罪”（希伯來書9:26）。

耶穌自己命令人們因為祂“所作的事”而信奉祂（約翰福音14:10-11）。

“我在父裏面，父在我裏面，你不信麼？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憑著自己說的，乃是住在我裏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你們當信我，我在父裏面，父在我裏面。即或不信，也當因我所作的事信我”（約翰福音14:10-11）。

13. 見馬可福音1:32、34、40-42；約翰福音9:6-7、11:43-44、6:11-13以及6:19-21。

任何偽冒者都無法擁有以下七個有關真假彌賽亞的證據：

- (1) 由童貞女所生。
- (2) 像神一樣地完美，因為祂就是神。
- (3) 從事“奇蹟性”的工作。
- (4) 把自己當作爲拯救人類的犧牲品奉獻出來。
- (5) 從死亡中復活。
- (6) 在數百人目擊之下升天。
- (7) 在神的右側合法就坐。

這七個條件不但剔除了所有的“假彌賽亞”，而且清楚地確定了拿撒勒人耶穌就是真正的彌賽亞這一事實，因為祂應驗了這全部七條！

在過去的20個世紀中，祂的福音在全世界被逐字逐句地嚴格傳佈，千百萬外邦人以及衆多的猶太人已經信奉和正在信奉祂。耶穌的確是全宇宙的救世主，是“神的羔羊，除去世界人罪孽的”（約翰福音1:29）救星。祂愛普天下的人（約翰福音3:16）；祂的福音是爲萬民的（馬可福音16:15）；祂是天下人間唯一被賜名的“我們可以靠著得救”（使徒行傳4:12）者。

極具累積效應的附加信號

我們已經追溯了自閃開始，歷經亞伯拉罕、以掃、以撒、雅各、猶大、耶西、大衛以降的彌賽亞家族——一直到童貞女在指定的時間和地點所生的“女人的後裔”——我們發現所有這些都全部完美地應驗在拿撒勒人耶穌身上，竟然無一失誤！我們還看到，由於所有的家譜都毀於公元70年，凡自那時起自稱爲彌賽亞者都無法證實自己就是彌賽亞。

我們已經表明舊約預告了彌賽亞將是個完美無瑕的神人（Immanuel，神與我們同在），祂仁愛的傳道的特點是施行治病的奇蹟，祂偉大的工作是爲了拯救衆生（那些信祂的人）而奉獻自己。拿撒勒人耶穌、四部福音中的基督，完美地應驗了所有這一切。這接二連三、無一失誤的應驗，其累積效應是驚人的。

讓我們舉個例子來說明只需極少量的、顯而易見的幾個“信號”就足以從幾十億人當中辨認出來某一個人。

識別戴維·格林格拉斯

戴維·格林格拉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逃到墨西哥，將核

子機密交給了俄國人。當美國當局追蹤這個叛徒時，他的聯絡人安排他在墨西哥城與俄國大使的秘書接頭，並在接頭時出示這些事先安排好的確認其身份的記號（戴維·格林格拉斯和大使秘書都得到了相同的指示）：（1）他要寫一張便條交給大使秘書，在這張便條上的簽名為“L.Jackson”；（2）三天之後他要到墨西哥城的科隆廣場去；（3）站在廣場上的哥倫布雕像前；（4）把中指放在一本導遊手冊上；（5）當大使秘書走近時，戴維·格林格拉斯要說：那是一座宏偉的雕像，並且說他是從奧克拉荷馬州來的；（6）然後，大使秘書要交給他一本護照。毋需多言，這個計劃實現了¹⁴。

他們知道——所有人都知道——僅用6個辨認信號就能使一個騙子無法蒙騙這位大使秘書，除非騙子知道這些信號的含義。神不是只給了6個，而是給了數以百計的信號去識別彌賽亞，並且使這些信號（諸如彌賽亞由童貞女所生，或死而復生）具有任何假彌賽亞都無法偽造的特徵！所有花時間去認真研究諸如我們在此所列出的事實的人都會確定無疑地瞭解：彌賽亞早已被預告，而唯一可能是那位彌賽亞的人便是新約中的基督耶穌。

只需略加思考就能使一切有理性的人們相信，新約中那個基督耶穌，那個應驗了有關祂第一次降臨的幾百個預言中的所有預言的基督耶穌，是全部歷史中唯一具有彌賽亞資格的人（神）；除了聖經以外，沒有任何一本書有任何能夠與彌賽亞預言相提並論的東西。

三、基督預言中看似矛盾的預言

舊約全書展示了一種關於將要來臨的彌賽亞的各種預言的奇特組合，這些組合的神秘而預言式的困惑經常使得它們看似互相抵觸，彷彿根本不可能被應驗。我們將這些從表面上看互相矛盾、彷彿不可調和的預言稱為“**看似矛盾的預言**”。我們給這種預言下的定義是：有兩個以上的預言，其含義**似乎互相矛盾**、然而卻與真正的荒謬無理無關，表現一種假如不加“提示”或驗證就似乎不可解開的謎團。舊約中有大量關於基督的這類預言，這些預言除了在新約的基督那裏得到解答以外，過去是、現在也仍

14. 這些事實摘自1951年4月2日的《新領導者》。

然是絕對的謎團。預言中這些看似矛盾的預言具有含糊難解的特點，就像一把鎖，唯獨新約才有打開這把鎖的鑰匙¹⁵——而這把鑰匙便是耶穌基督。

許多彌賽亞預言的這種驚人特性可以阻止邪惡之人以及過分衝動的門徒們故意地應驗它們——倘若他們能夠應驗的話。因為至少在某些事例中，直到應驗被解釋、真相大白以後，這些預言才能完全被理解（見彼得前書1:10-11）。這些獨特的預言無疑證實了一點：設計這些預言和應驗這些預言的都是神自己。

這些看似矛盾的預言的另一驚人的特點是：在新約中，它們都以最尋常、最自然單純的方式在耶穌基督的生平中被神力般地、甚至奇蹟般地應驗了。沒有必要去曲解或迫使這些事實或預言互相吻合。

試想一下某些截然相反的“不可能”的對比：神將降臨大地——作為一個嬰兒生出。彌賽亞將由神賦予生命——然而祂又將是神。祂將會是一個兒子，但同時又是永在的父（以賽亞書9:6）。祂將由神精心挑選，但卻被人類所蔑視和拒絕。祂是個“悲傷而不幸的人”。祂降生為猶太人，但卻被整個猶太民族所拒絕。祂將被外邦人追趕，但卻又是“外邦人的光”。祂將是神人，但又是人神。祂清白無罪，滿懷仁慈地傳道，但最終卻將被人“憎恨”，然而又倍受頌揚和崇拜；祂被“剪除”，然而祂的生命卻得以延續。悲哀與榮耀、辛勞與狂喜、屈辱與崇敬、十字架和榮冠，這些互為相反的東西是如此對比鮮明地混合在一起，以致於古代的猶太解說家們無法解釋這些預言。關於將要來臨的彌賽亞的預言及其應驗的整幅圖畫是如此奇異、神秘、單純自然，同時又是如此複雜難解，它過去是、現在是、而且將來也永遠會是一切文獻中的奇蹟。

讓我們更詳細地探討一下大量有關將臨的彌賽亞預言中幾個看似矛盾的預言。

15. 哈瑞·胡迪尼或許是有史以來最偉大的魔術師。有一次他在巴黎表演開鎖的技巧。有一個當地的魔術師聲稱，凡是胡迪尼能做到的他也能做到，並且當眾宣佈，他將於次日表演從一個上了胡迪尼特製鎖的籠子內脫身。這個滑頭的法國魔術師背著胡迪尼找了一個能解開這個美國魔術師的開鎖密碼的幫手。但是胡迪尼早就料到他可能搗鬼，所以在頭天夜裏改變了開鎖的密碼組合。第二天，這個得意的法國魔術師把自己鎖進籠子。但令他悔恨不已的是，他無論如何也打不開這個密碼鎖。他根本無法解開新的密碼組合，結果遭到眾人的笑罵。經過一番尷尬的表演，最後他不得不央求胡迪尼把他放出來。胡迪尼當眾公佈了這個新的五個字母的密碼組合：F-R-A-U-D（欺騙）。設定密碼的人就是解開這密碼的人。這位作出這些像鎖一樣神秘的舊約預言的人知道打開這些神秘之鎖的密碼，而且只有他才知道。在耶穌身上和祂的傳道中就有開鎖的“鑰匙”！一切假冒的“彌賽亞”都是欺騙！

(1) 關於祂的出生。請注意以下預言中引人注意的不可調和性：童貞女將生下一個兒子，這在人類的經驗中是聞所未聞的。而且，這個人之幼兒將是神——“神與我們同在”。由神所生——然而卻又是化身成人的神！

“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以賽亞書7:14）。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祂名稱為奇妙（希伯來語，奇蹟）、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以賽亞書9:6）。

為了應驗這些奇異的預言，神創造了一個“生物奇蹟”，即聖靈使童貞女受孕（路加福音1:35），並且像馬太福音1:16-25節中所記載的那樣，基督由童貞女馬利亞生出。為了應驗以上所引證的這兩個早在應驗之前700年就作出的預言，神以祂兒子的身份降臨世界，從而使化身成人的神變為現實。“至高無上的神的兒子”成為馬利亞的兒子：神以肉身顯現（見提摩太前書3:16；約翰福音1:1-3、14；路加福音1:31-33）。但儘管如此，馬利亞卻連一個男人都不認識（路加福音1:34）。

彌賽亞不僅是由一個童貞女所生的神人（以賽亞書7:14；以賽亞書9:6），而且祂還以某種神奇的方式成為這樣的人：“女人的後裔”（創世記3:15）；“人的子孫”（但以理書7:13）；神的兒子（詩篇2:7）；亞伯拉罕的後裔（創世記22:18）；大衛所“生的”（詩篇132:11）。可是，神怎麼會是人，人又怎麼會是神呢？人的兒子怎麼同時又是神的兒子呢？一個人怎麼可能是神，同時又是由神所生呢？一個人沒有人父，怎麼可能會是“人的兒子”？一個人怎麼能是“女人的後裔”，而這個女人卻連“一個男人都不認識”？一個人究竟——請原諒我使用這樣的措辭——怎麼可能同時具備**所有**這一切？這是奇蹟中的奇蹟，而耶穌正是如此！主耶穌過去是、現在是、將來也永遠是神（約翰福音1:1）；祂是人（約翰福音1:1）；是“女人的後裔”（加拉太書4:4）；是“人的子孫”——人的代表（路加福音19:10）；是神的兒子（約翰福音3:16）；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和大衛的後裔”（馬太福音1:1）。請看，這是一切時代的奇蹟：基督耶穌是完美的人，同時卻又是神；祂由神所生、同時又是神化身而成的一個不可分割的、仁慈的、舉世無雙的人！傳道福音的約翰解釋了這一至高的秘密，將之稱為“神的奧秘……基督的奧秘”（歌

羅西書2:2、4:3)。他這樣說道：“這道〔就是神，與神同在，在天父的內心〕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見約翰福音1:1-2、18、14）。

（2）祂的原籍。祂來自何處：伯利恒？埃及？拿撒勒？這是另一系列有關彌賽亞的預告。預言說：“將來必有一位從你〔伯利恒〕那裏出來，在以色列為我作掌權的”（彌迦書5:2）。但另一段經文說：“〔我就〕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何西阿書11:1；馬太福音2:15）。此外還有作為先知預言之一、在以色列人中家喻戶曉的一個口頭預言，說“祂將被稱為拿撒勒人”（馬太福音2:23）。根據以賽亞書11:1節，彌賽亞被稱作枝子（希伯來語Neh-tzer），意為被分離開的人或“拿撒勒人”。

這些是否自相矛盾？其實完全不然。祂來到時，當通過事件發展的進程解開了祂被神所注定的一生中的謎團時，一切就都清楚了。正如彌迦所說，祂出生在伯利恒；不久，便被約瑟和馬利亞帶去埃及，邪惡的希律王死後，祂被神從埃及“召回”聖地（馬太福音2:13-21）。約瑟和馬利亞帶著年幼的耶穌回到以色列時，在拿撒勒落了戶，耶穌在那裏被撫養成人¹⁶。因此祂在傳道時被稱為“拿撒勒人耶穌”（路加福音18:37；使徒行記2:22）。這難道不是很奇怪嗎？雖然祂生在伯利恒，但卻從未有人叫祂“伯利恒的耶穌”；雖然祂被稱為“拿撒勒人耶穌”，但人人都知道祂生在伯利恒而不是拿撒勒！

由於屬於猶太支派，又是出生在伯利恒，祂確實是個真正的“拿撒勒人”，是個住在加利利而不是與祂的猶太兄弟們一起住在猶大的“被分離”的人！甚至連約瑟也與他的兄弟們分離，在埃及流放了多年（見創世記49:26，其中的“分離”一詞出自希伯來語Nazar）。

16. 有個奇異的歷史插曲增加了對預言及其應驗理解的驚人的刺激。當約瑟和馬利亞從埃及回到聖地時，約瑟顯然計劃在猶大的伯利恒落戶，“只因聽見亞基老接著他父親希律作了猶太王，就怕往那裏去……便往加利利境內去了。到了一座城，名叫拿撒勒，就住在那裏。這是要應驗先知所說，祂將稱為拿撒勒人的話了”（馬太福音2:22-23）。希律王在臨死前的一陣憤怒中改變了他的遺囑，讓亞基老——即他活著的兒子中最可惡的一個——而不是安提帕繼承了王位。正是因為害怕，亞基老才使約瑟去找另外的住所；然後神把他引導到了拿撒勒！因此神用人的憤怒來讚美祂，允許這位暴躁的王發怒，以便應驗祂的話（詩篇76:10）！早在數百年前神就預告了約瑟、馬利亞和耶穌去拿撒勒這一事件中的曲折之處，這表明神知道我們的所有行為，並且在創世之前就知道所有事情的始末（以賽亞書46:10）。正因為此，神在審判的日子裏將判決我們心中的一切邪惡想法、意圖和不悔悟的惡行（羅馬人書2:16；馬太福音12:36-37；希伯來書4:12-13）。

關於耶穌身世的歷史紀錄使這三個似乎互相矛盾的預言一清二楚。

(3) 彌賽亞怎麼可能既是大衛的子孫，又是大衛的主？

基督在尖銳地質問法利賽人時，自己提出了這個問題：“論到基督〔彌賽亞〕，你們的意見如何？祂是誰的子孫呢？他們回答說，是大衛的子孫。耶穌說，這樣〔的話〕，大衛被聖靈感動，怎麼還稱祂為主？說：「主對我〔彌賽亞〕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把你的仇敵放在你的腳下。」大衛既稱祂為主，祂怎麼又是大衛的子孫呢？”（馬太福音22:41-45；基督摘引自詩篇110:1）。

是否很難理解基督為甚麼既是大衛的子孫又是大衛的主？其實，當掌握了像新約中所展現的、解決這些事實中的問題的要訣時，這一點絲毫不難理解。從肉體上來說，基督是大衛的後裔生的，所以祂是大衛的子孫（路加福音1:32；羅馬人書1:3）；同時祂又是大衛的主，因為彌賽亞是神，是萬王之王，萬物之主（啓示錄19:16）。在耶利米書23:6節中，彌賽亞被稱為公義的主。在瑪拉基書3:1節中，祂被稱為主（希伯來語Ha-adon），在詩篇110:1節裏，祂也被稱為主（希伯來語Adoni）。請參照以賽亞書9:6節、馬太福音1:23節、約翰福音14:8-10節——舊約和新約中所有這些名字和神的稱號。很顯然，彌賽亞不僅是大衛的主，而且是萬物之主。

(4) 基督繼承大衛王位之權利。這是一個錯綜複雜的謎，它如此盤根錯節，需要讀者更為專心地去追溯問題的來龍去脈和尋找答案——但這一努力將會得到回報。

大衛的後裔〔彌賽亞〕必定是童貞女所生，然而卻具有繼承大衛王位的合法權利。雖然所羅門的後裔中有一個名叫哥尼雅的邪惡之人，據記載他的後代中沒有人將會統治猶大（見耶利米書22:28-30），雖然在以色列王位只傳給男性後裔，但是基督卻是由一個童貞女所生！

十分清楚，彌賽亞將繼承“大衛的王位”（以賽亞書9:7；耶利米書33:15-17；詩篇132:11；歷代志上17:11、14）。但既然祂必定由童貞女所生，祂怎麼能夠得到繼承大衛王位的合法權利？怎麼能夠繞過由於哥尼雅的罪孽而造成的阻礙？誰能弄清這些顯然是毫無希望解釋、令人迷惑的預告？我們還是把這個問題留給那位不但設計了這些奇特的預言、而且設法應驗了這些預言的人

吧！請記住，先知以賽亞說過：“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以賽亞書9:7）。

在**基督耶穌**那裏，不僅這些似乎無法解答的疑難被解答和轉化了，而且神還在新約的家譜中把祂如何做到這一切的全部紀錄展示給了我們。在馬太的家譜中，給出了耶穌出自**約瑟**家系的家譜。這一家系表明基督是“大衛的子孫”——這樣就賦予了祂繼承大衛王位的權利——此外，基督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這就賦予了祂得到應許的土地、得到給予亞伯拉罕及其後裔的領地擁有權的權利¹⁷。

在馬太的家譜中，人們可以看到約瑟是在經由**所羅門嫡親支系**的大衛王位繼承人的行列中。但約瑟也是經由耶哥尼雅（又稱哥尼雅）支系的大衛王的後裔——因此約瑟本人是被禁止繼承王位的。馬太家譜紀錄很仔細地表明，耶穌**不是**經由約瑟的“大衛的後裔”，也就是說，不是直接經由約瑟的大衛後裔。

在路加福音3:23-38節中，基督的家譜是通過**馬利亞**給出的（在第23節中，希利顯然是馬利亞的父親、約瑟的岳父¹⁸）。在紀錄中可見，基督通過祂母親馬利亞**確實**成了“大衛的後裔”。但是這一點非常重要：馬利亞雖然因為大衛的關係在一個**王室**的家族中，但她並非這個王室家族的**嫡親**，因為她是大衛王**另一個兒子拿單**的後代，而大衛王位的繼承權卻是傳給**所羅門支系**的（見歷代志上28:5-6）。因此，約瑟在耶穌降生之前娶馬利亞是絕對必要的一一而這正是實際發生的事！

“耶穌基督降生的事記在下面。祂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還沒有迎娶，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說，**大衛的子孫約瑟**，不要怕，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因為她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馬太福音1:18-20）¹⁹。

因此，從馬利亞那裏耶穌基督**確實**繼承了大衛的血統；而且由於馬利亞嫁給了同樣是“大衛子孫”的約瑟，耶穌得到了祂繼

17. 有趣的是，在路加福音（3:38）中，耶穌家系從希利（馬利亞之父）一直追溯到亞當，追溯到神，因此耶穌作為“亞當的子孫”，有權擁有整個世界（見創世紀1:27-30；希伯來書2:6-9；啓示錄5:1-10）；而作為“神的子孫”，基督可以“得到一切”（見希伯來書1:2）。

18. 意識到這一點很有趣：馬太家譜紀錄中寫明“雅各生約瑟”（馬太福音1:16）；那就是說，雅各是約瑟的親生父親。但路加福音中卻寫著“約瑟是希里的兒子”（路加福音3:23）。約瑟跟希里的女兒結了婚，因此在這個意義上說，他是希里的兒子。這是符合猶太習慣的（見撒母耳記上24:16）。

19. 低估聖經中家譜紀錄的重要性是錯誤的。家譜紀錄對證實拿撒勒人耶穌就是彌賽亞、以及祂具有繼承大衛王位的權利最為重要。其次，新約所展現的家譜紀錄還表明，神證明了耶穌是大衛的子孫的重要性，並從應驗了的預言的角度間接地表明了全部論據的重要性。

承大衛王位的合法權利，因為馬利亞早在耶穌出生之前就已是約瑟的妻子，這就使約瑟成了耶穌的法定父親，祂的義父。此外，關於耶哥尼雅的預言也得到了應驗，因為耶穌基督並不是耶哥尼雅的“後裔”——直系後裔。你能想出比這更為錯綜複雜、但卻安排得如此精確的事情嗎？

約瑟和馬利亞**必定**是耶穌基督的父母（義父和生母）；他們是那一代人當中能夠應驗彌賽亞預言的僅有的兩個人。約瑟**必定**在耶穌出生之前迎娶馬利亞，以便使耶穌得以通過約瑟獲得繼承大衛王位的合法權利。與此同時，由於耶哥尼雅的后裔不能繼承王位，所以基督（彌賽亞）又不能是約瑟的親生兒子。雖然約瑟必須娶馬利亞，但是直到耶穌出生之後約瑟才可能“知道”作為祂妻子的馬利亞，因為耶穌（彌賽亞）必須由童貞女生出！神所安排的每一個應驗的細節都是如此完美！

（5）彌賽亞將既是“寶貴的房角石”又是“跌人的磐石”。

“祂必須作為……向以色列兩家作絆腳的石頭，跌人的磐石”（以賽亞書8:14）。

“匠人所棄的石頭，已經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詩篇118:22；以賽亞書28:16）。

打開這一奧秘的鑰匙很簡單：**是否信奉基督**。對於不信基督的人來說，彌賽亞將是塊“跌人的磐石”和“絆腳石”。彼得解釋了這一奧秘，表明一切都取決於一個人對基督的態度，“因為經上說，「看哪，我把所揀選的所寶貴的房角石安放在錫安。信靠祂的人必不至於羞愧。」所以祂在你們信的人就為寶貴，在那不信的人有話說，「匠人所棄的石頭，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又說，「作了絆腳的石頭、跌人的磐石。」他們既不順從，就在道理上絆跌”（彼得前書2:6-8）。（又見羅馬人書9:32-33。）

正如祂常常做的那樣，主耶穌提醒人們注意舊約中的預言，使祂自己成為預言在新約中的應驗。

“耶穌〔對法利賽人〕說，經上寫著，「匠人所棄的石頭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這是主所作的，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馬太福音21:42）。主還附加了這樣一個重要聲明：“凡掉在那石頭上的〔人〕”——尋求祂的憐憫和榮耀者——“必要跌碎”——他對自己的希望將會完全破滅。“那石頭掉在誰的身上”——這裁決——“就要把誰砸得稀爛”——把他徹底地、永遠地毀滅（路加福音20:18）。

對那些信奉基督的人而言，基督是一塊頭塊房角石，是極其寶貴的。但對那些不信奉基督的人而言，基督則是絆腳石或跌人的磐石。對有些人來說，基督這塊石頭帶來的是永恆的救恩；但對另外一些人來說，祂帶來的則是審判。那些不信基督而被絆倒的人反對祂，因此會陷入永遠的毀滅。

（6）被以色列拒絕（以賽亞書53:3），彌賽亞將因為“救恩直到地極”而成為“外邦人的光”（以賽亞書49:5-6）。

就種族而言，彌賽亞必定、而且將會是猶太人（據以賽亞書11:1，祂是從耶西發出一枝）；但外邦人將會尋覓祂（以賽亞書11:10）。這是聞所未聞的事，因為長期以來猶太人和外邦人之間一直存在著本性上的仇視。然而這種仇視卻在“基督身上”消除了（以弗所書2:13-15）。

信奉神的言論將會為萬民除去遮蓋在外邦人心靈上的精神盲從的帕子（以賽亞書25:7），而不信奉神的帕子將遮蓋衆多（並非全部）猶太人的心靈。以賽亞為以色列預告了這種盲從，因為他們“蔑視和拒絕”他們的彌賽亞。這也將發生在許多外邦人身上，因為他們在最後的日子裏拒絕了彌賽亞，因為他們在知道了基督之後，也同樣拒絕了祂。

“要使這百姓〔以色列〕的心蒙脂油，耳朵發沉，眼睛昏迷。免得他們……回轉過來使得醫治”（以賽亞書6:10）。

“你作為我的僕人……使以色列中得保全的〔人〕歸回，尚為小事，我還要使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極”（以賽亞書49:6）。

長達20個世紀的歷史檢驗了這些話的真實性。當羅馬人釘死耶穌、以色列人拒絕他們的彌賽亞時，不信仰的帕子就降落到了這個民族的頭上，雖然有些人信奉主耶穌並且已被得救，但是大部分以色列人的心靈仍然是被蒙蔽的（哥林多後書3:14-15）。福音書後來也傳給了外邦人（見使徒行傳28:28），約翰福音3:16節中的神聖信條如今在全世界——無論是在猶太人還是外邦人的世界——傳佈著。關於外邦人應該信仰一個猶太人以便獲得拯救這一點，似乎是最不可能的，然而它卻是事實。神到自己的地方來，可是自己的人們卻不接待祂，這似乎不可能，然而卻確有其事（約翰福音1:11-12）。不信神的外邦人應該通過信仰猶太人彌賽亞而成為神的信徒，這似乎也令人難以置信，然而卻正是神的行事方式，正是正在施行的方式。

(7) 彌賽亞將受雙重膏——作為救恩者傳道仁慈，作為將臨的君王施行審判。

既然第一次降臨的基督是爲了人的罪孽受難而來的，我們現在知道（雖然耶穌時代的猶太人認爲這是難以實現的），祂作爲審判人和君王的角色將在祂第二次降臨時完成。

以賽亞以先知的雄辯力描繪了彌賽亞來臨的王國的榮耀，並且以歷史學家的準確性指出這個救世者在取勝之前所受到的侮辱、審判、痛苦的特徵。一方面展示了一個神聖的王，神自己，“神與我們同在”，神無所不能；另一方面又展示了神的容貌被損傷得比任何人都嚴重，祂的骨頭脫節，即將渴死（詩篇第22章）。祂怎麼能夠既是偉大的、將重振所羅門王朝輝煌的大衛式的君王，同時又是承受人類罪孽的犧牲品呢？很明顯，反差如此強烈的命運是**不可能同時完成的**。這裏只有一個可能的答案：在神的意圖中，這宏偉的贖救計劃必定在兩個不同的時期內完成（第一次降臨和第二次降臨）。

“受難”的彌賽亞（以及祂的行善傳道）經常被表現在祂作爲審判者和作爲君王的同一段經文中。在以下我們摘錄的經文裏，我們把描述祂在第二次降臨時的裁決用大寫字體印出。其它的描述則代表祂第一次降臨的情形。

“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因爲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報告被擄的得釋放，被囚的出監牢。報告耶和華的恩年和**我們神報仇的日子**”（以賽亞書61:1-2）。

描述彌賽亞兩次降臨的工作——拯救和裁決——的同樣預言，關於祂的屈辱和第一次降臨時作爲贖救者的工作，以及祂第二次降臨時建立祂公正的王國的預言，在多處經文中都可以看到，例如在撒迦利亞書9:9-10節、彌迦書5:1-4節以及但以理書9:24節中。

研究彌賽亞預言時，確定所研究的預言究竟是關於第一次降臨、第二次降臨還是關於兩次降臨的，這一點是至關重要的。

基督在拿撒勒的會堂裏把以賽亞書的經文（61:1-2）應用到自己身上（路加福音4:17-21）。當祂讀到“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時就停下來了。其原因何在？因爲祂**不會**在祂第二次降臨之前宣佈**神復仇的日子**。

古代的猶太教士們在研究這些以及其它有關即將降臨的彌

賽亞的類似預言時，得出這樣一個結論：一定有兩個彌賽亞，一個是受難的彌賽亞，另一個是征服者、裁決者的彌賽亞。他們未能認識到這個偉大的真理，甚至直到今天，大多數猶太人仍然未能認識到這個真理：只有一個彌賽亞，只有一個要完成兩項使命的主耶穌基督。祂第一次降臨是來“調解人世間的不公道”，而第二次祂作為萬能的王降臨回到世上時，“將帶來永恆的公義”（但以理書9:24）。在基督身上，有關彌賽亞為了達到不同目的的兩次降臨、似乎自相矛盾的預言都得到了完全調和。在諸如以賽亞書第53章、以賽亞書第11章、詩篇第22、72章、以及詩篇第69、89章中都有關於基督兩次降臨的情形的對比。這同一真相也完整地展示在新約中，例如彼得前書1:11節說到第一次降臨時“基督受苦難”，而在第二次降臨時“後來得榮耀”。我們也可以對照約翰福音3:16-17節、啓示錄19:11-21節、路加福音9:56節、猶大書1:14-15節、路加福音19:10節、以及帖撒羅尼迦後書1:7-10節。

（8）彌賽亞將在“〔王〕位上作祭司”。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看哪，那名稱爲大衛苗裔的，祂要……建造耶和華的殿……又必在〔王〕位上作祭司”（撒迦利亞書6:12-13）。

在詩篇110:4節中，彌賽亞被稱爲“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爲祭司”。耶利米書23:5節稱彌賽亞是“公義的苗裔……必掌王權”。在以色列歷史上，選中的國王家族往往是來自猶大支派（除了以色列的十個支派以外）。祭司則選自利未支派。既然基督來自猶大支派（希伯來書7:14），既然祂不可能來自兩個支派（猶大和利未），祂怎麼可能同時又是祭司？

這個謎團究竟是如何解開的？基督是來自猶大支派的王；祂將在第二次降臨時在世上掌王權。基督也是一個祭司，其祭司的職務是仿效亞倫的祭司職務，爲百姓的罪孽而奉獻自己（基督爲了贖罪，把自己一次性地奉獻爲祭，見希伯來書9:26）。但祂是按照既是王又是祭司的麥基洗德的等次成爲祭司的（希伯來書7:1-2）。關於基督的祭司職務這個十分有趣的問題在希伯來書第7-9章中有詳細的說明，因此，這個謎團在基督身上被解開了！

（9）主所選擇的僕人彌賽亞將是萬能的天父最喜悅的（以賽亞書42:1）強有力的神人，然而這個“聖者”卻將被以色列本國所“憎惡”（以賽亞書49:7）。

以賽亞書40:5節告訴我們，在即將來臨的彌賽亞身上，“耶和華的榮耀”必然顯現，凡有血氣的人都會看到。然而與此截然不同的，彌賽亞又被說成是將“被藐視、被人厭棄的”人，“無美貌”，全國人都掩面不看祂，也不尊重祂（以賽亞書53:1-3）。

這個矛盾在耶穌的經歷中得到了解釋。天父說祂所愛的耶穌“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馬太福音17:5）。但另一方面，人們又拒絕祂。再沒有比祂受到拒絕的預言更為淒慘的應驗了。彌賽亞被拒絕的悲哀是由耶穌自己表述的：“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殺害先知，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裏來的人。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馬太福音23:37）。

那些無緣無故恨祂的人比祂的頭髮還多（詩篇69:4；約翰福音15:25）。新約紀錄告訴我們，“祂到自己的地方來，〔然而〕自己的人〔反〕倒不接待祂”（約翰福音1:11）。

（10）“三十塊銀錢”——是基督的賣價還是窯戶的地價？

“我對他們說，你們若以為美，就給我工價，不然，就罷了。於是他們給了三十塊〔銀〕錢，作為我的工價。耶和華吩咐我說，要把衆人所估定的美好的價值丟給窯戶。我便將這三十塊錢，在耶和華的殿中丟給窯戶了”（撒迦利亞書11:12-13）。

如果沒有諸如新約裏的應驗，人們將很難理解和協調歷史上任何特定的事件，這確實是很奇怪的話。在新約裏我們讀到，猶大和祭司長們協商如何背叛基督，並把祂交給祭司長們：“他們〔祭司長〕就給了他〔猶大〕三十塊錢”（馬太福音26:15）。當猶大的罪惡敗露後，他“把那三十塊錢拿回來給祭司長和長老……把錢丟在殿裏，出去吊死了。祭司長拾起銀錢……他們商議，就用那銀錢買了窯戶的一塊田……這就應了先知耶利米的話，說，他們就用那三十塊錢，就是被估定之人的價錢……買了窯戶的一塊田”（馬太福音27:3-10）。

出賣基督的不僅是猶大一個人，而且是以色列全國，此外，他們可悲地低估了基督的身價。他們把祂只賣了三十塊錢，這不過是一個死奴隸的身價（出埃及記21:32）；因此可見猶太統治者表達了他們對聖者的仇恨和蔑視。這是一些較為隱晦的預言在新約裏被應驗的一個完美的例子。

沒有人能假設在售價總金額的準確性上（三十塊銀錢），舊

約的預言和新約的應驗完全一致可能是一種巧合。也不能想像假如沒有否決的意向，花錢購買窯戶的田地這件事能夠發生。在應驗中，所有的含糊之處都得到了解釋，人們所看到的是預言和應驗之間完美的協調一致。這些應驗是如此精確，以致每個人都能看到那借衆先知之口宣告的神，秘密地運用祂那甚至可以在不信奉神的人身上施行的萬能力量來安排事情，使猶大將銀錢扔回、祭司長用這些錢買下了窯戶的田地時，他們不但應驗了預言，而且延續了他們反對彌賽亞的罪孽，從而招致了神對他們國家的報復。

(11) 恐怖的苦難和死亡將降臨到這位時刻順從神的人的頭上。

“約在申初，耶穌大聲喊著說，我的神，我的神，爲此我被保留了”（馬太福音27:46）。“神使那無罪的〔基督〕替我們成爲罪。好叫我們在祂裏面成爲神的義”（哥林多後書5:21）。

(12) 手腳“受傷”並且“被釘穿”——但卻“沒有折斷一根骨頭”，這是將臨的彌賽亞的令人驚異的預言紀錄。

祂將在親友家裏受傷（撒迦利亞書13:6），雙手雙腳都被釘穿（詩篇22:16）——然而卻奇蹟般地沒有折斷一根骨頭。在詩篇中，耶和華提到彌賽亞時說“保全祂一身骨頭，連一根也不折斷”（詩篇34:20；出埃及記12:46）。

猶太人擔心這三個受刑人臨死前在十字架上拖延得太久，來不及在安息日之前把他們的屍首從十字架上取下來，於是他們得到彼拉多的準許去“打斷他們的腿”——以便使他們死得更快一些，這樣或許就能及時地把他們的屍首從十字架上搬走。

“於是兵丁來，把頭一個人的腿並與耶穌同釘第二個人的腿都打斷了。只是來到耶穌那裏〔時〕見祂已經死了，就不打斷祂的腿。惟有一個兵拿槍扎祂的肋旁，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看見這事的那人就作見證，他的見證也是真的，並且他知道自己所說的是真的，叫你們也可以信。這些事成了，爲要應驗經上的話說「祂的骨頭一根也不可折斷。」經上又有一句說，「他們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約翰福音19:32-37）。

神的不可思議的奇蹟就在於：那些兵丁折斷了其他兩個受刑人的腿，但卻沒有折斷這第三個人（耶穌）的腿；因爲預言已經說過，祂一根骨頭也不會折斷（詩篇34:20）。他們釘穿祂的雙手、雙腳和肋旁，但那些武器每次都從骨頭之間穿過，沒有折斷骨頭。

(13) 將被“剪除”(但以理書9:26; 以賽亞書53:8)、被“將命傾倒，以致於死”(以賽亞書53:12)的彌賽亞也將被“高舉上升，且成為至高”(以賽亞書52:13); 而且神將要“延長年日，耶和華所喜悅的事，必在祂手中亨通”(以賽亞書53:10)。此外，神說祂將“使祂與位大的同分，與強盛的均分擄物”(以賽亞書53:12)。

因此，當彌賽亞的贖罪之死和復活這些榮耀的事實被最終應驗時，聖經預言中描述這一最驚人、看似互相矛盾、晦澀難解的語言含義就很清楚了。

我們在新約中讀到耶穌“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致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立比書2:8-11)。

人們藐視祂，厭棄祂(以賽亞書53:3)，然而在祂的時代神卻將祂立為“世上最高貴的君王”(詩篇89:27)。舊約先知們以及讀者們都被這一謎團所迷惑了(彼得前書1:10-11)，但當新約中的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孽而死去並在死後第三天復活時，這一切便都真相大白了。

四、關於彌賽亞受難、死亡和復活的預言

詩篇第22章與以賽亞書第53章的檢驗

(1) 詩篇第22章

詩篇第22章的奇蹟在於：釘十字架是羅馬和希臘的傳統，猶太人在被囚禁之前(公元前600年)他們對這一傳統一直是完全陌生的。猶太人採用投石頭的方式來處決他們的罪犯。然而早在基督時代一千多年以前、由一個從未見過或聽說過釘十字架這種處決方式的人所寫的詩篇第22章，卻生動地描述了釘在十字架上的死亡！

詩篇的這一彌賽亞特性被虔誠的信徒們普遍接受。

詩篇第22章展示了一個人——彌賽亞——在極其特殊的環境

中恐怖地死去的情形。這一古老的文獻說：“惡黨環繞我，他們扎了我的手，我的腳。我的骨頭我都能數過，他們瞪著眼看我”（22:16-17）。在大衛時代，猶太人並不知道釘十字架的處決方法。不過，扎穿手腳、並且剝掉部分衣服——“數出所有的骨頭”——顯然就是指釘十字架：只扎穿受刑人的手和腳，並剝掉衣服暴露出其身體。**難道一個假彌賽亞會選擇這一應驗方式嗎？**詩篇這一章毫無遺漏地、準確地描述了祂的誕生、傳道。這古老的文獻就是這一事實的一張照片，被絲毫無誤地應驗了。

耶穌從未說過“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

四部福音書的原文是用阿拉米克、而不是用希臘文寫的。耶穌及其門徒們都說阿拉米克語，而不是希臘語。這裏是對十字架上的真正的基督的話的解釋：耶穌確實喊著，“我的神，我的神，為此我被保留了”。

“從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約在申初，耶穌大聲喊著說，以利，以利，拉馬撒巴各大尼〔Eli, Eli, Lmana Sabachthani〕。站在那裏的人，有的聽見〔了耶穌的叫喊〕就說，這個人呼叫以利亞呢”（見阿拉米克語原文的馬太福音27:45-47）。

所有福音書的譯本都保留了這些字的原文，並且賦予了這些字以不同的涵義。根據東方譯本，馬太沒有翻譯這些字，因為他是寫給那些見過耶穌、聽過祂佈道的人的。看來也可能是當後來的作者將這些字翻譯成希臘文時，他們不贊同其確切的意思，因為阿拉米克是一種很少用的語言，而在將之放入聖經之前，他們並不懂這種語言，儘管他們應該懂。既使在今天，也只有那些在亞述說阿拉米克語的人們才使用這些字，然而在我們的耶穌的時代，阿拉米克語則是加利利人所說的語言。在阿拉米克語中，這句話的意思是：“我的神，我的神，為此我被保留了〔這是我的命運——我是為它而生的〕”。

大衛沒有把詩篇22:1節引述成基督的預言，而是為了他自己（大衛的敵人）而引述的。他愚蠢地說神離棄了他，而不是基督，三位一體的上帝的整個身體（耶穌）懸掛在十字架上。詩篇第22章的這一節並非基督之死的預言。耶穌並沒有引述詩篇的這一章節。假如祂引述的話，祂應該會引述希伯來語而不是阿拉米克語的詩篇，而且假如祂從希伯來語翻譯它們的話，祂應該使用阿拉米克語中意為“離棄我”的“nashatani”一詞，而不是使用在

此意為“保留我”的“shabacktani”一詞。就連那些站在十字架旁的士兵們都沒有聽懂耶穌在痛苦和受難之時所說的話。他們以為祂在呼叫以利亞（Elijah），因為在阿拉米克語中，“Elijah”一詞是“Elia”，與指神的“Eli”一詞相似。

在受難的最後一刻，耶穌望著由祭司、教士、以及前來觀看祂死的景像的耶路撒冷的男人和婦女所組成的眾人。有些人戲弄祂，有些人在祂臉上吐唾沫，還有些人咒罵祂，反對祂聲稱自己就是基督，就是第一個神人，第一個與三位一體的神共同生活、工作的人，認為祂其實不過是個作惡者和犯罪者。耶穌對祂自己以及那些也站在、躲藏在十字架旁的眾人之中的朋友們只做了一個說明。說明祂就是為這一刻而生的，祂可以證明事實，為那些將在祂的死亡——祂的命運——中受洗的人們開拓道路。沒有任何別的東西可以像十字架那樣給予如此榮耀的勝利。

耶穌的門徒和那些來自加利利的婦女們從未想到耶穌說過神離棄了祂。當耶穌告訴門徒整個世界、甚至連他們都將離棄祂，然而天父卻將再次與祂同在，因為三位一體的神就在祂裏面時，祂怎麼能說神離棄了祂呢？當祂告訴彼得，“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現在為我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麼？”（馬太福音26:53）時，當祂說，“我父啊，這杯若不能離開我，必要我喝，就願你的意旨成全”（馬太福音26:42）時，祂怎麼能說神離棄了祂呢？既使在今天，當亞述人遭受不公平的苦難和蒙冤而死時，他們仍然使用“Eli, Eli, Lmana Sabachthani”這些字。他們不會抱怨和發泄不滿，而是將一切事情都留給神。他們相信神的意願正是讓他們經歷這些。這正是在東方，人們不自殺的原因²⁰。

他們嘲笑彌賽亞

第6-8節描述了那些走近並嘲笑彌賽亞的人：“凡看見我的都嗤笑我，他們撇嘴搖頭說，祂把自己交託給耶和華，耶和華可以救祂罷。耶和華既〔然〕喜悅祂，〔就〕可以搭救祂罷”（22:7-8）。

新約使用了與預言幾乎完全一樣的措辭，告訴我們人們是如何嘲笑和愚弄釘在十字架上的基督（見馬太福音27:39-44）：

20. 古代東方原文中的聖經，《聖經所解釋的成語及對最初的福音書的解答》。喬治·藍姆撒著。哈波·柯林斯出版社。

“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也是這樣戲弄祂，說……祂依靠神，神若喜悅祂，現在可以救祂”（馬太福音27:41、43）。

彌賽亞虛弱、口渴，被眾人嘲笑

預言記錄中展示了更為驚人的細節：

“他們向我張口……我如水〔似的〕被倒出來，我的骨頭都脫了節，我心在我裏面如蠟鎔化，我的精力枯乾，如同瓦片，我的舌頭貼在我的牙床上。你將我安置在死地的塵土中”（22:13-15）。

彌賽亞受到公眾的嘲笑——“他們向我張口”（22:13）——這一點，在新約時代被應驗了。眾人在十字架下，“坐在那裏看守祂”（馬太福音27:36）。預告了祂在烈日的無情的曝曬下極度虛弱，大汗淋漓、口乾舌燥的情形：“我如水〔似的〕被倒出來……我的精力枯乾，如同瓦片，我的舌頭貼在我的牙床上”（22:14-15）。

新約中用一句簡單的話表達了祂的人性和虛弱：“這事以後，耶穌知道各樣的事已經成了，為要使經上的話應驗，就說，我渴了”（約翰福音19:28）。

祂死於心臟破裂

想到彌賽亞所遭受的恐怖痛苦，諸如全身的重量都吊在穿進手腳的釘子上，由此所引起的劇痛，“我的骨頭都脫了節”（22:14），人們都會在心裏流淚。此外，巨大的精神折磨完全摧殘了祂的心靈，“我心在我裏面如蠟鎔化”（22:14）。最後，祂的苦難以死亡而告終，“你將我安置在死地的塵土中”（22:15）。

新約紀錄中有一個證據顯示基督是死於心臟破裂。當那個羅馬士兵“扎祂的肋旁”（約翰福音19:34）時，“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這表明或許是由於處於極度的精力交瘁之下，祂的心臟已經破裂（在被羅馬人的長矛刺穿以前）。淋巴液顯然已與血液分離，因此出現了“血與水”。“lymph”一字源於拉丁文的“lymph”，意思是水。又見約翰一書5:6節。

祂的衣服被分

“他們分我的外衣，為〔了得到〕我的裏衣〔而〕拈鬮”（22:18）。

這生動細緻的描述是全部預言之瑰寶。神表明受聖靈所感召的先知在一千年之內必定會來到，並且會跟釘十字架有關。這一點似乎過於平凡瑣碎、無關緊要，人們甚至會懷疑究竟為甚麼要提到這二者。其實這是因為神想要我們知道預言是祂（神）寫的，並且是祂應驗的。

新約中，當基督在十字架上受刑時——當人們“扎祂的手和祂的腳”時，再次提到了彌賽亞的衣服被分奪的“無關緊要”的細節。羅馬士兵們對神和預言一無所知，更不知道他們的所作所為的神聖含義：**徹底應驗了神的詳細預言！**

“兵丁既然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就拿祂的衣服分成四份，每兵一份，又拿祂的裏衣。這件裏衣原來沒有縫兒，是上下一片織成的。他們就彼此說，我們不要撕開，只要拈鬮，看誰得著。**這要應驗經上的話說**，「他們分了我的外衣，為我的裏衣拈鬮。」兵丁果然作了這事”（約翰福音19:23-24）。

因此，一個含蓄難解、在舊約中隱藏了一千年的預言，就這樣像一個目擊者、一個活生生的奇蹟似的突然活動了起來，再次證明神在舊約中**宣佈了預言**並在新約中**應驗了預言**。這一預言足以使那些最持懷疑態度的人——假如他們還有顆誠實的心的話——信服，舊約中關於彌賽亞的預言在福音書中的基督身上得到了應驗，從而為這兩部經書的神聖起源提供了一個令人滿意的證明。

彌賽亞的復活

這位被如此殘酷地處死的彌賽亞將得到幫助（22:19）和解救（22:20），將從獅子的口中被救出（22:21）。祂的祈禱被“聽見”（22:21）：“你已經應允我”。第21節是一段結尾。第22節則是新的一段開端，彌賽亞在此被榮耀地解救、復活了。祂說道：“我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在會中我要讚美你”（22:22）。

當然，新約包含大量證據，證明雖然耶穌死了，但是**神卻在第三天將祂從死亡中解救了出來**。

“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祂〔基督〕釘在十字架上殺了。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祂復活**，因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使徒行傳2:23-24）。

總結

詩篇第22章中關於基督的預言是如此充足而詳細，它們不可能是由任何人授意的，而只能是由神授意的。在祂那裏，一切都是赤裸裸、袒露公開的，祂使萬物都依照祂的意願運行。有關我們主之死的最微不足道的情形和那些最重要的情形都宣佈得同樣精確。當釘十字架還只是羅馬人的處決方式而不是猶太人的刑法時，人們就可以將彌賽亞釘死在十字架上，難道還有甚麼比這個更不可能的事嗎？然而，這一詩篇中的大衛卻早在羅馬帝國創立之前數個世紀、早在這預言被應驗之前的十個世紀就預告說，情況將會如此！

(2) 以賽亞書第53章

關於彌賽亞受難和升天的值得注意的預言是在基督時代之前700年寫成的。但讀起來，與其說它像一個預言，不如說它更像是對敘述基督受難和後來得榮耀的福音書的一個歷史性的總結。另一位評論家認為，“它讀起來就像是在祂的十字架下寫成的。這是舊約預言在超越它自己方面所完成的最深刻、最崇高的事情”。

這一章是一組似非而是的反論、或看似相互抵觸的矛盾，其數量之多就如同本章的小節一樣。其實，這是經過特別設計的，旨在表現一個預言式的謎，而這個謎只有新約中的基督其人其事才能解開。祂是早地裏長出來的根——然而卻果實累累；祂其貌不揚——但卻是神選定的僕人；祂被人藐視和厭棄——然而卻是被指定的救世主；祂受難而死——卻又劫後復生；祂無兒無女——但卻留下無數後裔；人們把祂與惡人同埋——然而祂卻與富人葬在一起；祂遭遇到令人難以置信的厄運——但卻享有成功幸運；祂被擊敗——然而卻又獲勝；祂被判罪——卻又為被判罪者辯護。這些似非而是的矛盾一直是個問題，直到十字架豎立起來，聖墓突然裂開，為了死亡而來到人間的神的兒子被高舉上升。

預言以“我的僕人”這句話開始，而這正是以賽亞書52:13節到53:12節這整個部分的主題。它是對受難的彌賽亞……耶和華的僕人的生動描述。

要回答的第一個問題是：“先知說，這話是指誰呢？是指自己呢，〔還〕是指別人呢？”（使徒行傳8:34）。唯一可能正確

的答案是：這預言說的是一個人，即彌賽亞²¹，而且在世界歷史上這個預言只符合一個人：新約中的基督。

讓每個人的頭腦都沉浸在這一章的內容中，然後讀一讀福音書是如何描述耶穌的，就像祂置身在十字架下一樣，看看這二者之間是否吻合得天衣無縫。在全部歷史上，只有在拿撒勒人耶穌身上這些預言才得到了完美的應驗。

現在我們希望讀者更仔細地注意本章中一些預言性的奇蹟，注意有關彌賽亞被拒絕、受難、死亡、復活和升天的描述。當我們這樣做時，我們會反覆提醒讀者注意一個令人迷惑的現象：當拿撒勒人耶穌700年後來到、並且死在十字架上時，這些預告的應驗是如此驚人地準確，其準確度可與數學的精確性相媲美。

(1) 彌賽亞被驚人地高舉上升 (以賽亞書52:13)

“我的僕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舉上升，且成為至高”（以賽亞書52:13）。

本章節（以賽亞書52:13-53:12）在詳細介紹彌賽亞受辱的情形之前，一開始就使我們相信了祂最後的勝利和榮耀。我們提醒讀者注意這些詞語本身所具有的漸進遞增的特性：“高舉……上升……至高”。

由這些文字我們得到這樣的聯想：祂將會上升，把自己升得更高，高高在上。這正好與拿撒勒人耶穌死後、預言應驗時的那三個主要步驟相關聯：也就是祂的復活、升天、以及祂榮耀地坐在神的右邊。

在此我們立刻就面臨彌賽亞的最終歸宿的問題——彷彿為了使我們有所準備，不至於因為祂暫時的屈辱而感到驚訝：我們看到主的僕人（在受難之後）一步步地上升，升到萬物之上，抵達一個無法估量的高度。

21. 某些懷疑者試圖用“受難的以色列”國、而不是“受難的彌賽亞”來解釋這一章。但以下五個事實證明以賽亞書第53章的主題是彌賽亞、而不是猶太人。

(1) 這一預言自始至終說的都是一個人，是祂的“長成”（53:2），祂“被蔑視……常經憂患”（53:3），“為我們的罪孽壓傷”（53:5），通篇都是如此。

(2) 第8節是結論性的：受難者因為“我百姓”（以色列）的罪過而挨打；因此祂是一個代替百姓受難的人，祂自己不可能是“百姓”。

(3) 祂是一個無辜的受難者（第7、9節），而以色列國卻從來不能這樣稱謂。

(4) 祂是個自願的受難者，心甘情願地“將命傾倒，以致於死”（第12節）——在此仍然描述的是一個人、而不是一個國家的滅亡。此外，以色列作為一個國家還從未心甘情願地受過難，不論是自願的還是為別人所受的難。

(5) 祂是一個不抵抗的受難者，祂“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第7節），而我們永遠不能這樣說以色列國。文字使那些公開的事實的意思再清楚不過了：以賽亞第53章描寫的是一個無罪孽的、自願的、不抵抗的、替以色列百姓受苦的個人。

新約十分清楚地表明基督受難和死亡之後的最終榮耀：

“祂是神榮耀所發〔出〕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眞像，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祂洗淨了人的罪”——用祂在十字架上替世人贖罪而死的方式——“〔祂〕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希伯來書1:3）。

“基督耶穌……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爲強奪的……〔祂〕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祂升爲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立比書2:5-9。另見馬太福音28:6；使徒行傳1:3、9；以弗所書1:20-23）。

（2）彌賽亞受到的令人震驚的虐待（以賽亞書52:14）

“許多人因〔爲〕祂〔而感到〕驚奇（祂的面貌比別人憔悴，祂的形容比世人枯槁）”（以賽亞書52:14）。

如果說彌賽亞上升的“高度”是令人震驚的（第13節），那麼祂所受的苦難就更加令人震驚。在被釘上十字架前的那些可怕的小時內，主耶穌被殘暴地推揉、被拳打腳踢、鞭撻、並受到其它方式的虐待。在十字架上，那荆棘編成的冠冕、那穿透了祂顫抖的肌膚的鐵釘、以及被釘在十字架上所帶來的劇痛，致使每一根神經、每一塊肌肉都成了“噬人的火焰”。除此之外，還有精神上的痛苦和心靈折磨。這一切都深深地影響著祂，使祂的容貌變得如此毀損和變形，以至於不再像個人樣。這令人毛髮悚然的恐怖事實幾乎讓人難以置信，然而有關彌賽亞的事情都清楚地展現在舊約中，正如新約中有關耶穌基督的受難和死亡的紀錄一樣清楚。

“彼拉多將耶穌鞭打了²²。兵丁用荆棘編成冠冕，戴在祂頭上”（約翰福音19:1-2）²³。

“他們就吐唾沫在祂臉上，用拳頭打祂；也有用手掌打祂的”（馬太福音26:67）。“他們給祂脫了衣服，穿上一件朱紅色袍子。用荆棘編作冠冕，戴在祂頭上……戲弄祂……拿葦子打祂的頭”（馬太福音27:28-30）。

22. 鞭答本身是殘酷而非人性的。鞭子通常是由狹長的皮帶做成，捆在一個手柄上。皮帶的前端偶爾捆著一些尖狀的金屬或石頭，以便割傷和劃破受刑者的肉體，使其背部變成一個流血的抽水機。

23. 我們看到以色列的荆棘有兩到三吋長。當荆棘乾枯時，變得又硬又尖，像針一樣鋒利。把這樣的“冠冕”壓在前額上時，會刺穿多處皮膚，不但會引起疼痛，而且流血不止，使人頭髮蓬亂，模樣嚇人。

神所應許的、耶穌所忍受的這個恐怖的苦難不僅是爲了應驗預言的圖畫，而且是爲了替我們受難。我們不禁要問——除了真正的彌賽亞以外，誰會願意做這樣的彌賽亞？

在被帶上十字架以前，祂的臉被損傷；在十字架上時，祂的身軀被損傷，因此，預言的應驗就完成了。帶血的汗水、荊棘冠冕的痕跡、臉上的唾沫、以及頭部的撞擊使祂的臉已變形；隨著鞭打、推搡、和鐵釘刺穿手腳，身體的重量使關節脫臼，肋旁被長矛扎穿，祂的身體已扭曲變形。再加上極度的精神痛苦和心靈憂鬱，結果是祂已被折磨得不像人樣了。祂是何等愛我們！爲了贖救我們祂付出了多麼巨大的代價！

當我們謙恭地沉思救世主所遭受的可怖的苦難時，但願我們的內心在爲導致這一苦難的罪過而感到羞愧和悲哀，但願我們更加熱愛、永遠感激爲我們承受這一切的主。

（3）一個將會令許多國民震驚的消息（以賽亞書52:15）

“這樣，祂必洗淨許多國民。君王要向祂開口。因〔爲〕所未曾傳與他們的，他們必看見，未曾聽見的，他們要明白”（以賽亞書52:15）。

神設計了一種獨特的方式去吸引人們的注意力，以便贏得他們的靈魂，贏得人們的摯愛、忠誠。祂本人在祂兒子身上遭受了巨大的苦難，展現了極其恐怖的景象，已經給歷代人留下深刻印象。基督受難像震撼著那些最無動於衷的人，觸動著那些最冷漠無情的人，激發著那些最麻木不仁的人。人們現在不但瞭解了神的愛心，而且知道了神的智慧：基督受難圖顯示了這些。人們既看到了神的恩賜，又看到了神可以如何公正地把公義傳給那些相信祂的罪人，“神使那無罪的〔基督〕替我們成爲罪，好叫我們在祂裏面成爲神的義”（哥林多後書5:21）。福音書將使許多國民受到震驚，從而去信奉神。

（4）一個不會被以色列相信的信息（以賽亞書53:1）

“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以賽亞書53:1）。

或許看起來很奇怪，雖然受難的彌賽亞的令人震驚的信息將會震驚許多國家，但是在彌賽亞自己的國民當中、在以色列人中間，能找到的信奉者卻寥寥無幾。

在新約中我們讀到這個預言的應驗。

“祂〔耶穌〕雖然在他們面前行了許多神蹟，他們還是不信

祂。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說「主啊，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主的膀臂向誰顯露呢？」」（約翰福音12:37-38）。

（5）彌賽亞的神奇出生和心靈成長（以賽亞書53:2）

“祂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像根出於乾地”（以賽亞書53:2）。

彌賽亞神奇的誕生被暗示在“像根出於乾地”這一短語中。從乾涸的地裏生長出一條根，這無疑是個奇蹟，因為缺少一個最基本的生長要素（水份）。彌賽亞的誕生將是一個奇蹟——童貞女生育的奇蹟。

同時請讀者也注意這一矛盾：祂超乎自然的、但卻又是很自然的成長：“祂將生長”（像其他兒童一樣正常地成長），但卻是在“耶和華面前”，也就是說，彌賽亞將在耶和華眼前、在祂的看護下成長。在此，祂同樣不依靠任何自然環境，因為彌賽亞將“如嫩芽，像根出於乾地”，即彌賽亞將是一個珍貴的、充滿生機的、健康的嫩芽，在天父的精心看護下成長。但是祂將生長在一個普遍缺乏精神世界的民族中間，生長在一個苦難、罪過以及懷疑的沙漠中。然而，這將是一個普通的生長過程，祂將“長大成人”。祂不會帶著令人目眩的光輝突然出現在世上。祂將遵守神的緩慢、沉默的生長法則。

神預告了祂降臨地球的方式，祂童年的“生長”以及童年時精神世界的特性，這難道不是很神奇嗎？請看，當彌賽亞來到時，一切都像預言所說的那樣準確地應驗了。彌賽亞並不是以一個成年的、堂皇的君王的身份降臨的；那是留給祂第二次降臨的形象。在新約中我們讀到關於幼年基督的描述：“孩子漸漸長大，強健起來，充滿智慧，又有神的恩在祂身上”（路加福音2:40）。

（6）彌賽亞的同代人將無法看到和欣賞祂的偉大之處（以賽亞書53:2）

“祂無佳形美容，我們看見祂的時候，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祂”（第2節）。彌賽亞來到之後，那些在期待著一個偉大的君王和政治改革家的人們對祂深感失望。人們沒有看到祂的美——神聖的美——也沒有理解祂的使命。祂不符合世俗的理想；人們誤讀了預言的含義，因此在耶和華的僕人來到時，人們在祂身上沒有發現任何魅力和吸引力。彌賽亞第一次降臨的使命是要為罪孽而奉獻出自己的靈魂，而這與他們想像中的彌賽亞並無關聯；所以，

(7) 祂被人藐視和厭棄 (以賽亞書53:3)

“祂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祂被藐視，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我們也不尊重祂” (以賽亞書53:3)。

所謂被人厭棄，其實是指被上流社會的人厭棄。也就是說，祂將沒有身居要職的人、沒有“重要”人物、有名望的人用他們的權勢和影響力來支持祂和祂的工作計劃。

因此，耶穌的一生就證實了這一點。以下這段新約中的記錄揭示了這些事實。法利賽人 (對幾個當官的人) 說：“你們也受了迷惑麼？官長和法利賽人豈有信祂的呢？” (約翰福音7:47-48；見上下文)。

除了無所不知的、從萬物之始便知其終的神以外，誰會敢擬訂這樣的預言，把彌賽亞描繪成一個沒有人民統治者支持的人呢？但是歷史卻完全證實了預言的真實性。

(8) 彌賽亞將是個多受痛苦、被神擊打、受折磨的人 (以賽亞書53:3-4)

“祂多受痛苦，常經憂患，祂被藐視，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我們卻以為祂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 (以賽亞書53:3-4)。

這裏所強調並且確實被應驗的一點是：彌賽亞將是個心中充滿各種悲哀憂傷的人。

耶穌的悲哀憂傷不僅來自祂慈悲地忍受人間不幸——一種充滿同情的折磨——而且來自祂為人們賜福的努力遭到了拒絕。當人們拒絕祂並且繼續一意孤行時，祂不勝悲哀。當那些身居要職的人也拒絕祂時——“好像被人掩面不看一樣”——更增添了祂的悲哀。“他們也不尊重祂”——認為祂“毫無價值”而不是珍惜祂。

“祂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反〕倒不接待祂” (約翰福音1:11)。

最為糟糕的是，那些認為祂“被神擊打”的人們並沒有意識到祂是為了解救他們才受難的，沒有意識到祂是為了解出那些祂代為受難的人才允許自己“被咒詛”的。

“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詛，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因為經上記著，「凡掛在木頭上的都是被咒詛的」” (加拉太書3:13)。

(9) 彌賽亞替人類所受的苦難

“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以賽亞書53:4）。“祂為我們的過犯〔而〕受害”，“為我們的罪孽〔而〕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53:5）。“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53:6）。“因受欺壓和審判祂被奪去”（53:8）。“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53:10）。“祂要擔當他們的罪孽”（53:11）。“祂卻擔當多人的罪”（53:12）²⁴。

這一章最引人注意的事實就是彌賽亞代人受難。這神妙的一章僅有十二節，然而卻先後十四次宣佈了祂替人類的罪孽而受難的教旨。全章（以賽亞書52:13-53:12）都充滿了這一概念，並且直到主耶穌“替我們成為罪”（哥林多後書5:21）並“為我們的罪死了”（哥林多前書15:3）之前，這一謎團都從未被解開。

耶和華“任我們眾人的罪都歸到祂身上”（以賽亞書53:6）。彌賽亞是神性的救贖者，所有本應降臨到人類身上的審判的烈焰都降臨在祂的身上。由基督代人贖罪而得到的神的恩典是多麼美妙啊！因此十字架立即就成為基督最深的恥辱，同時也成為祂最高的榮耀，成為被指定的拯救人類的方式。

當主耶穌來到時，祂用在十字架上贖罪而死的方式應驗了這些彌賽亞預言：“祂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彼得前書2:24）。

(10) 彌賽亞將心甘情願地受難，毫無怨言（以賽亞書53:7）

“祂被欺壓，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祂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祂也是這樣不開口”（53:7）。

別的受難者往往會呻吟或是抱怨，尤其是當他們蒙受冤屈時——但受難的彌賽亞卻不是如此。祂自願把自己奉獻給祂被指定的任務——“擔當我們的罪孽”——並且像羊羔一樣走向屠夫。在莊嚴偉大、寬宏大量的沉默中，彌賽亞將忍受巨大的痛苦，因為耶和華決心這樣做。在此我們看到的是無邊無限的、深不可測的愛的奇蹟。

24. 神多次以各種不同的形式表達同樣的意義，使用任何技巧和學識都不可能從這一段中消除替人贖罪這一教誨。既使得以在某一地方成功地刪除掉，也會在另外一處遇到它。

在新約中，當耶穌被打、無辜遭詛咒、受虐待、被嘲弄、被吐唾沫、審訊、推打、鞭撻和釘上十字架時，祂沒有怨恨的火焰，沒有控訴迫害祂的人，沒有高聲怨叫，而只有祈禱。

在許多控告祂的假見證出現後，大祭司問道：“你甚麼都不回答麼”？但耶穌卻“不言語”（見馬太福音26:59-63）。

這裏是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受難時的祈禱：“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事〕他們不曉得”（路加福音23:34）。

這全過程是那樣罕見、與人類的本性和經驗是那樣大相逕庭，以至於人們不得不得被這一奇異的預言及其更為奇妙的應驗所震撼。

（11）當受欺壓和審判時，彌賽亞將沒有辯護人為祂申辯，沒有朋友出面證明祂的清白（以賽亞書53:8）

“因受欺壓和審判祂被奪去。至於祂同世的人，誰想〔到〕祂受鞭打、從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爲〕我百姓的罪過呢？”（53:8）。

在“審判死罪”時，祭司、文士和長老們習慣上要號召那些認識受審者的人出面為受審者辯護。但在審判拿撒勒人耶穌時卻沒有看到這一點，相反，在匆忙輕率、譏笑嘲弄祂的虛假審判中，審判過程與他們自己的規定明顯相反，並且違背了一切正確和公平的標準。

耶穌不得不獨自地、毫無抗辯地出現在腐敗的猶太官僚和當時世上最強大的外邦代表面前。**沒有一個人為祂辯護。**猶大背叛了祂；彼得用起誓的方式否認認識祂；而其他門徒則“遺棄祂逃走了”（馬太福音26:56）。許多曾經聽過祂傳道的婦女在祂被釘上十字架時只是“遠遠的觀看”（馬太福音27:55）。在祂最需要幫助的時刻，從人的角度來說，竟然**沒有一個人援助祂。**不錯，後來在漫長的痛苦使祂的身體失去知覺後，祂的母親馬利亞、幾個忠誠的婦女以及祂喜愛的門徒約翰在十字架那兒“援助”了祂；但是在祂受審判以及被釘上十字架的頭幾個小時內，祂是孤立無援的——絕對是孤獨無援的。在世界歷史上，從未有人像耶穌這樣完全遭到朋友和親人的遺棄。

耶穌**不是**被專門的官員、而是被一些烏合之眾捉拿的。“許多人帶著刀棒，從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那裏”來（馬太福音26:47）。就連耶穌都這樣評論這些人出現的矛盾性：“你們帶著刀棒，出來拿我，如同拿強盜麼。我天天坐在殿裏教訓人，你

們並沒有拿我。但這一切的事成就了，爲要應驗先知書上的話”（馬太福音26:55-56）。

假見證被收買了去，爲的是控告耶穌，“要治死祂”（馬太福音26:59）。祂在夜裏受審，而這樣做是違法的。

在羅馬人的法庭上，當彼拉多找不出恰當的理由指控耶穌時，他問人們：“祂做甚麼惡事呢？”但他聽到的回答不過是那些由宗教領袖所帶領的烏合之衆的毫無道理的喊叫：“把祂釘十字架，把祂釘十字架”（馬太福音27:22-23）。彼拉多眼見說公理已無濟於事，爲防止生“亂”，他就在衆人面前用水洗手，並把耶穌交給那些可能會把祂釘上十字架的人們（馬太福音27:22-26）。這是整個歷史紀錄上最爲荒唐的審判。

但是基督的清白無辜不但得到彼拉多的證實——“我查不出祂有甚麼罪來”（約翰福音19:6）——而且也被古老的彌賽亞的先知所證實：“祂未行強暴，口中也沒有詭詐”（以賽亞書53:9）。

（12）在死亡的那一刻，彌賽亞的屈辱將中止；儘管人們計劃將祂“與惡人同埋”，神卻使祂“與財主同葬”（以賽亞書53:9）

“人使祂與惡人同埋，誰知死的時候〔卻〕與財主同葬”（53:9）。

作爲一個罪犯死去，通常祂的屍體應被扔過牆頭，像廢物一樣在托發斯（耶路撒冷西郊）被燒掉；但是當祂替人贖罪的受難結束時，不允許對祂的屍體有任何進一步的侮辱。如果我們思考一下猶太統治者把耶穌像另外兩個竊賊一樣草草埋葬，而羅馬當局卻把祂的屍體交給亞利馬太的一個“財主”約瑟（馬太福音27:57-60），他把耶穌的屍體放在他自己的新墳墓裏，那麼，這一引人注意的巧合確實很奇妙。此外，我們立刻看到福音書所記載的歷史與預言的文字之間的一致性，而這個一致性只能是神對預言及其應驗所作的工作，因爲絕對不可能有人能使前者去適應後者。

之所以把祂體面地埋葬——與祂的仇人原來計劃或指定的埋葬方式截然不同——是因爲“祂未行強暴，口中也沒有詭詐”，而這是再次強調這位神聖的受難者的絕對清白。

讓我們再專心地讀一遍新約中耶穌被埋葬的情節，以便找出這完美的應驗：

“到了晚上，有一個財主，名叫約瑟，是從亞利馬太來的。他也是耶穌的門徒。這人去見彼拉多，求耶穌的身體。彼拉多就吩咐給他。約瑟取了身體，用乾淨細麻布裹好，安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裏”（馬太福音27:57-60）。

（13）彌賽亞的靈魂和身體被作為贖罪祭品之後，神將在復活後“延長祂的年日”；祂將看到祂的後裔，祂辛勞的成果（以賽亞書53:10）

“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祂必看見後裔，並且延長年日，耶和華所喜悅的事，必在祂手中亨通”。

在彌賽亞將自己奉獻為贖罪祭品之後，神將在復活中“延長年日”，祂將“看見自己的後裔”——被拯救的靈魂——作為祂奉獻的結果。

這個似非而是的預言的應驗，正如我們已經指出的那樣，是在耶穌之死與復活之中，耶穌“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哥林多前書15:3-4）。

彌賽亞復活的事實與舊約中的其它經文是一致的，例如詩篇16:10節說，“因為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撒在陰間，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

此外，神的願望將在彌賽亞的手中得到實現——彌賽亞將滿懷熱忱地完成神的願望，祂將確實為以色列和各國帶來救恩和公理（見以賽亞書42:4）。

新約不但告訴我們基督的榮耀復活，而且告訴我們祂復活之後傳道的開始——通過祂的門徒們——通過傳道拯救了大批民衆。

使徒行傳2:41節說，又有“三千門徒〔靈魂〕”受洗（被拯救並）加入了教會。使徒行傳4:4節說，“聽道之人，有許多信的，男丁數目約到五千”。

在過去長達20個世紀的教會歷史中，千百萬人已經信奉基督並且得到了拯救。基督確實看到了祂的後裔，神的願望正在祂手中實現著。基督的福音在祂第二次降臨之後，將最終完成取勝，屆時，“耶和華的知識要充滿遍地，好像水充滿了洋海一般”（以賽亞書11:9）。確實，我們的救世主正在“領許多兒子進榮耀裏去”（希伯來書2:10）。

（14）神不僅將對彌賽亞的奉獻感到“滿意”，而且通過瞭解彌賽亞，許多人都將得到公義（以賽亞書53:11）

“祂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以〕稱為義。並且祂要擔當他們的罪孽”（53:11）。

在此，我們得到了一個重大真理的預告：由信仰而得到公理，由天恩而得到拯救。這一真理被保羅在新約中發揮得淋漓盡致，因為基督是爲了贖我們的罪孽而死的，祂贖回了所有的人。由信奉而得到公理便是新約中重大而主要的真理。

“神的義，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並沒有分別……如今卻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的稱義”（羅馬人書3:22-24）。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以弗所書2:8-9）。（另見羅馬人書4:5-6、5:15-19；提多書3:5。）

爲了避免我們忘記賜給信奉者的一切恩典都是以彌賽亞的奉獻爲根據，再次提醒我們“祂要擔當我們的罪孽”。這裏是一個反襯，表示交換或互相替代的意思：他們將得到祂的公理，而祂將承受他們的邪惡行爲的沉重包袱。

當然這與新約是一致的：“神使那無罪的〔基督〕替我們成爲罪，好叫我們〔罪人〕在祂裏面成爲神的義”（哥林多後書5:21）。

（15）給出了彌賽亞之死的奇特情形（以賽亞書53:12）

“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祂卻擔當許多人的罪，又爲罪犯代求”。

與詩篇第22章中提到的處理彌賽亞的衣服的情形相似，我們在此有一個伴隨事件，表示預言中的詳情，從而使其更加真實，因為預言中的細節可以立刻表明預言來自於神——也就是說，假如應驗與預言相吻合的話。祂自願地讓自己被列入罪犯之中，這再次表明彌賽亞心甘情愿地按照天父的安排去爲所有的人受難。

回想一下基督在被釘上十字架前的一刻祂自己引用的一段經文（以賽亞書53:12），無疑是極其有趣的：“經上寫著「祂被列入罪犯之中。」這話必應驗在我身上”（路加福音22:37）。

因此，這一預言及其應驗成爲那些引人注目的巧合之事之一：這些巧合是神帶來的預言和基督受難這二者之間的巧合，基督將會被釘在兩個盜賊（嚴格地說是“強盜”）之間的十字架上。見馬太福音27:38節。

本章（以賽亞書第53章）已經談到許多關於彌賽亞替人受難

的性質。在結尾一節又再次強調了這一事實：“祂卻擔當多人的罪，又為罪犯代求”。

凡熟悉新約的讀者都會記得提及基督替代性死亡的許多經文。在此我們只摘引兩段：

“但如今〔基督〕在這末世顯現一次，把自己獻為祭……這樣，基督既然一次被獻，擔當了多人的罪”（希伯來書9:26、28）。

“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彼得前書3:18）。

關於這一章（以賽亞書第53章）所展現的彌賽亞預言的奇蹟以及新約中所描述的基督因贖罪而死的應驗，人們已經寫了大量的著作。我們相信，像我們這樣觸及要點、以便再次提醒人們注意這些現象、注意這些文獻中的奇蹟的做法，將使許多人相信或是堅定地相信預言及其應驗的神奇性。這清楚地表明聖經的作者具有神的印記——具有天國的標誌、永恆的印記。因此，就連那些最狂熱鹵莽的輕信者都無法相信：早在彌賽亞到來之前數個世紀就寫成的以賽亞書第53章所描述的所有特徵和細節，都與福音書所描述的祂的誕生、死亡、和榮耀地復活相似，都會不過是意外的或偶然的巧合。

五、描述基督的彌賽亞職能的預言

受膏的基督

“基督”（希臘語“Christos”）一詞和“彌賽亞”（希伯來語“Ha-mashiah”）一詞都是指那位受膏者²⁵。人類自墮落並且與神脫離以來（羅馬人書5:12），一直需要一個能夠滿足人的三個基本需求的調解人、一位救贖者：

(1) 罪孽使人的精神陷入黑暗，使人對神毫無所知；正因為

25. 關於舊約中使用“受膏的”的例子，可見利未記4:3、5；詩篇2:2；但以理書9:24；撒母耳上記2:10。“受膏的”一詞在利未記、撒母耳記上、撒母耳記下、和詩篇中出現得最為頻繁。“彌賽亞”（受膏的）一詞用來指大祭司（利未記4:3、5、16；6:22）、是我們的大祭司基督的代表形像。“彌賽亞”一詞在撒母耳記上、下篇中出現了18次之多，但並非每次的含義都是彌賽亞。在詩篇中出現了10次，同樣，也並非每次都是彌賽亞的意思。在詩篇2:2、20:6、28:8、84:9、89:51、132:10和第17節中的意思是彌賽亞。詩篇2:2、但以理書9:25和26節是關於即將來臨的彌賽亞的傑出章節。

此，人才需要瞭解聖經、需要瞭解神的意願和方式，才需要救世主。

(2) 罪孽使人有罪、失落，脫離神，因此，人需要饒恕罪孽，重建正義的靈魂，重新投入神的懷抱，徹底擺脫永遠的、燃燒的、折磨人的地獄。為此，人需要一位天國的祭司。

(3) 罪孽是對神的權威的背叛，它使人在與其同胞相敵對時也具有反叛性。因此人是一種墮落的生靈，不但需要一位國王，而且需要一位神聖的君主。

在舊約時代，神通過祂所選擇的先知、祭司和君王，提供了人類的這些基本需求。但是人類的一切手段都是無能為力的——因此，神從一開始就計劃為人類提供一位完美的、集先知、祭司、救世主和君王為一身的完美的人，祂唯一的兒子（祂自己、以馬利內，神與我們同在）。

在舊約時代，公眾僕人中的這三個階層——先知、祭司和君王——以接受塗抹膏油的方式開始供奉公職。先知（見列王志19:16）、祭司（利未記8:12；出埃及記29:21）和君王（撒母耳記上10:1、16:12-13）都是如此。

(1) 作為先知的基督

舊約中的先知是神在這個國家的代表，他將神的言論、信息傳達給人們。當彌賽亞來到時，祂將在以色列和世界上完全代表神以及神的言論。當耶穌來臨時，祂證明祂是神的完美的先知：

“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子將祂表明出來”（約翰福音1:18）。

“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我在父裏面，父在我裏面，你不相信麼？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憑著自己說的，乃是住在我裏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約翰福音14:9-10）。

作為先知，即將來臨的彌賽亞會像摩西一樣

“我必在他們兄弟中間給他們興起一位先知像你〔摩西〕，我要將當說的話傳給祂，祂要將我一切所吩咐的，都傳給他們。誰不聽祂奉我名所說的話，我必討誰的罪”（申命記18:18-19）。

摩西是一個順從神的僕人。他在別的先知之上，被選來預言性地宣佈即將到來的彌賽亞。在這些顯著的要點中，基督是

一位“像摩西”的先知。摩西是一個立法者、領袖、君王（統帥）、拯救者、先知（神的發言人）、替人禱告者，是與神面對面說話的人。因此在以色列沒有興起像摩西那樣的先知（申命記34:10-12；民數記12:6-8）。在猶太歷史上，他是在任職期間行使過先知、祭司和君王這三者職權的唯一的人。

當眾人看見耶穌用幾個麥餅和幾條魚分給五千個饑民的神蹟時，眾人說得多麼正確！他們說：“這真是那要到世間來的先知”。約翰福音1:21節中也提到了“那先知”。

雖然摩西很偉大，但基督更加無限偉大。作為“僕人”，摩西是忠實的；而作為“兒子”，基督是完美無缺、無所不知的先知（希伯來書3:5-6），“祂為那設立祂的盡忠”（希伯來書3:2）。

彼得在殿中這樣總結了他的佈道：“摩西曾說，「主，神要從你們兄弟中間，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凡祂向你們說的，你們都要聽從。凡不聽從那先知的，必要從民中全然滅絕。」”（使徒行傳3:22-23）。

新約和舊約中都有關於基督佈道預言的其它實例。以賽亞書61:1節和路加福音4:18節都提到基督的預言佈道，而且這兩節所用的文字都是相同的：

“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因為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報告被擄的得釋放，被囚的出監牢”。

（2）作為祭司的基督

舊約中的大祭司是由神挑選的，在神面前代表眾人，並且為眾人的罪孽而獻祭。對那些“愚蒙和迷失的”（希伯來書）人們，大祭司同樣富有牧師般的同情憐憫之心。亞倫是第一個大祭司。由於祭司本身就是罪人，他們並非完美無瑕。因此，他們首先要為他們自己而獻祭贖罪，然後才能為百姓獻祭贖罪（希伯來書5:3、7:26、9:7）。此外，他們的祭司任期是短暫的，經常因死亡而終止任期（希伯來書7:23）。而且他們所提供的獻祭不過是一種形式而已，因為“公羊和山羊的血，斷不能除罪”（希伯來書10:4）。

然而在基督那裏、在神指定的大祭司那裏，我們不但有永生的、完美的大祭司、而且祂還為了我們的罪孽而奉獻出了祂自

己。這是完美的獻祭，是爲了百姓的罪孽而做的一次性的、完全的贖罪！

“像這樣聖潔、無邪惡、無玷污，遠離罪人、高過諸天的大祭司，原是與我們合宜的。祂不像那些〔舊約中的〕大祭司，每日必先爲自己的罪、後爲百姓的罪獻祭，因爲祂只一次將自己獻上，就把這事成全了。律法本是立軟弱的人爲大祭司，但在律法以後起誓的話，是立兒子爲大祭司，乃是成全到永遠的”（希伯來書7:26-28）。（另見希伯來書9:11-14、9:25-26。）

因此，通過在十字架上完美的獻祭，基督使那些因信奉祂而被拯救的人們得以“永遠完全”（見希伯來書10:10-14、9:25-28、7:23-28）。希伯來書的大部分章節都記述了這樣的事實：在基督耶穌那裏，神賜給了我們這位完美的大祭司，這位大祭司爲了救贖百姓的罪孽而作出了完美的獻祭，從而使一切接受祂作爲他們的代替者和救世主的人們得到永生。作爲對罪孽和罪人的獻祭，彌賽亞不但奉獻

了自己的身體，而且奉獻了自己的靈魂（以賽亞書53:5、10）²⁶。

雖然像亞倫那樣的祭司不斷地向人們表示他們需要贖自己的罪，並且只有經過流血才能赦免罪孽（希伯來書9:22），但是被挑出來表現彌賽亞的永久祭司職權的人卻並不是亞倫，而是麥基洗德（見希伯來書第5、6、7章；詩篇110:4）。基督式的麥基洗德代表祂永久的、始終如一的祭司職能（希伯來書7:3，“祂永遠忠於祭司任職”）。

（3）作為君王的基督

“我已經立我的君在錫安、我的聖山上了”（詩篇2:6）。

由於人不僅僅是一個個體，而且是社會群體的一部份，因此人需要君王（政府）來治理其社會生活。所以，神先通過族長、再通過“統帥”（像摩西、約書亞這樣的領袖）、後來又通過“法官”來統治以色列人，最後應允給他們君王。在神的彌賽亞

26. 在某種意義上說，當彌賽亞承受著世界的罪孽時，祂是作爲一個麻瘋病人受膏的。祂是真正代替我們“成爲罪”的（哥林多後書5:21）。以賽亞書53:4節詳細地敘述了這一點。中文聖經聯合譯本中寫著，“我們尊重祂受神的打擊和苦待”。彌賽亞是爲了我們的罪孽而不是祂的罪孽而受刑的。這是多麼浩蕩的恩典！人們也許會因此得出這樣的結論：這受膏於神的基督不僅被神膏爲神的先知、祭司和君王，而且也“被膏”爲贖罪祭品而代替我們成爲罪。每個信奉神的人都應該永遠感激這一恩典，這一恩愛。

那裏，我們有完美的君王——將施行絕對公義和仁慈統治的“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啓示錄19:16）。

“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給大衛興起一個公義的苗裔，祂必掌王權，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祂的名必稱為耶和華我們的義”（耶利米書23:5-6）。

“耶和華的靈必住在祂〔彌賽亞〕身上……以公義審判貧窮人，以正直判斷世上的謙卑人”（以賽亞書11:2-4）。（另見撒迦利亞書9:9，歷代志上17:11-14，撒母耳記下7:12-17。）

神選擇了三個偉人來展示彌賽亞作為先知、祭司和君王的使命。選了摩西作為先知，麥基洗德作為祭司，大衛作為君王。

在敘述大衛生平的撒母耳記中，“受膏”一詞出現了18次之多。撒母耳的母親罕娜有幸成為第一個使用“受膏”這個詞來指即將來臨的基督的人，而且這個詞的意思是指基督即是受膏於神的君王。

“耶和華……將力量賜予所立的王，高舉受膏者的角”（撒母耳記上2:10）。

作為君王降臨的彌賽亞通常是指祂第二次降臨，屆時祂將建立祂公義王國的統治（見以賽亞書11:1-9；彌迦書4:1-5）。

詩篇中許多章節都談到作為即將降臨的君王的彌賽亞（見詩篇第2、45、47、72章）。

在詩篇第2章中，我們看到作為君王的彌賽亞在錫安山上被加冕（2:6），以及祂繼承列國基業（第8章）。

在詩篇第45章中我們看到這位君王的威嚴、美貌，以及祂雍榮華貴的新娘。

在詩篇第47章中，我們看到作為神的彌賽亞，以及祂被加冕為治理世界的君王（第2、7節）。

詩篇第72章為我們描述了關於彌賽亞的未來王國及其公義統治最完整的圖畫：

- （1）彌賽亞被確定為王的兒子（72:1）
- （2）彌賽亞王的完美的公義（72:2-4）
- （3）彌賽亞王的英明統治（72:5-7）
- （4）彌賽亞王無所不及的全面統治（72:8-11）
- （5）彌賽亞王神明的憐恤和同情（72:12-14）
- （6）彌賽亞王的統治帶來物質和精神上的繁榮（72:15-17）

- (7) 彌賽亞統治時期，神受到至高完美的稱頌
(72:18-19)²⁷

新約證明耶穌就是受膏於神的基督

在新約中，耶穌基督被清楚地立為受膏於神的先知（約翰福音17:8），將神的旨意傳達給民衆；祂作為受膏於神的祭司，以及作為神未來的“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啓示錄19:16），“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希伯來書9:14）。

在希伯來書1:9節中，可以看到基督是受神所膏的：“你喜愛公義，恨惡罪惡，所以神就是你的神，用喜樂油膏你，勝過膏你的同伴”。

我們曾提到過，在路加福音4:18節中，基督說祂就是以賽亞先知所說的那個受膏向謙卑的人傳遞好消息的人（以賽亞書61:1）。

在啓示錄1:5節中，耶穌被表現為先知、祭司和君王：“那誠實作見證的〔先知〕、從死裏首先復活、為世上君王元首〔君王〕的耶穌〔基督〕，有恩惠平安歸與你們，祂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洗去罪惡〔祭司〕”。

此外，在希伯來書1:1-3節中，基督也被描述成先知、祭司和君王：“神……就在這末世，藉著祂兒子〔先知〕曉諭我們……祂洗淨了人的罪〔祭司〕，〔作為君王〕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

“看哪”，神的“苗裔”

其他的聖經教師們也提醒大家注意舊約中所使用的“苗裔”

27. 彌賽亞還被展現為祭司君王：“又必在位上作祭司”。從撒迦利亞書6:13節中關於大祭司約書亞的描寫顯然可以看出，這一描寫是關於彌賽亞的，因為這裏的有些描述是無法由凡人來完成的，而只能由在凡人之上的彌賽亞來完成。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看哪，那名稱為大衛苗裔的”——顯然這裏一定是指彌賽亞——“祂要在本處長起來”——像兒童一樣自然而然地、同時卻又是超乎自然地成長起來（以賽亞書53:2）——“祂要建造耶和華的殿”——耶穌甚至如今仍然在建造（以弗所書2:21-22）——“並擔負尊榮”（撒迦利亞書6:13）——天父的唯一兒子的榮光，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約翰福音1:14）——“坐在位上，掌王權”（撒迦利亞書6:13）——作為君王和祭司，甚至像麥基洗德那樣（詩篇110:2、4）——“使兩職之間籌定和平”（撒迦利亞書6:13）——作為君王，彌賽亞將帶來平安（詩72:7、46:9），此外，作為祭司，祂將用祂在十字架上的血帶來平安（歌羅西書1:20；以弗所書1:7）。

耶利米書30:21節是另外一條顯著的彌賽亞信息，提供了相似的證據。彌賽亞將成為君王祭司；祂將“掌權”，並且作為完美的中保（提摩太前書2:5）“祂就近我〔神〕，祂也要親近我”。回到新約中，我們看到“猶太支派中的獅子，大衛的根”（啓示錄5:5）——作為君王的耶穌——也是一個“祭司的職任長久不更換”的祭司（希伯來書7:24-28）。

這一彌賽亞的別名的四種含義，以及經常使用的與神的彌賽亞“苗裔”有關的“看哪”一詞。在舊約中，“看哪”被用作神的“帶荆棘冠冕的基督肖像”。“看哪”和“苗裔”這兩個詞的組合運用表現了對四部福音書中的基督的美好概括。以下是舊約中用來指彌賽亞的“看哪”和“苗裔”的四種含義。

(1) 作為君王

“看哪，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給大衛興起一個公義的苗裔，祂必掌王權”（耶利米書23:5-6）。

“看哪，你們的王來到你這裏”（撒迦利亞書9:9）。這與將基督表現為君王的馬太福音是相符的。

(2) 作為主的僕人

“看哪，我必使我僕人大衛的苗裔發出”（撒迦利亞書3:8）。這與將基督表現為主的僕人的馬可福音是相符的。

(3) 作為人的子孫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看哪，那〔個〕名稱為大衛苗裔的〔人〕”（撒迦利亞書6:12）。這與把基督表現為理想的、有代表性的人的路加福音是相符的。

(4) 作為神的兒子

“看哪，你們的神”（以賽亞書40:9）。

“到那日，耶和華發生的苗，必華美尊榮”（以賽亞書4:2）。這與約翰福音是相符的。約翰福音把基督描述為神的兒子——不錯，神自己是活生生的。

“苗裔”的這四種用法僅僅是希伯來語聖經中（除了耶利米書33:15節以外，而這一節是重覆耶利米書23:5-6節的觀點）四個特別冠以“苗裔”稱號的例子。舊約多次使用“看哪”一詞來介紹彌賽亞——好像是要特別提醒人們注意祂似的²⁸。

舊約中彌賽亞的其它名字

舊約中彌賽亞有許多名字，在此我們僅提及其中的幾個：

28. 戈德特（Godet）教授說，“正如一個希望能為一個家庭將他們傑出的父親的完整形象永遠保存下來的天才畫家一樣，這位畫家不會試圖在同一幅肖像中畫入他所擔任過的所有職位的服飾佩帶，不會用這一幅畫來表現他身為將軍、地方官員、科學家和一家之父的所有身份。這位畫家會寧願畫四幅各具特色的肖像。因此，為了替人類保存神選擇的代表、人身上的神〔耶穌〕，聖靈採用了使福音書的作者銘記四種不同的意象的方式”。

有關基督一生的所有這四點都表明祂就是彌賽亞——神完美的先知、祭司、君王和神的兒子——但這其中每一重點又各不相同。在馬太福音中祂是君王；在馬可福音中祂是耶和華的僕人；在路加福音中祂是人的子孫；而在約翰福音中祂則是神的兒子。

“主的僕人”

在以賽亞書中，彌賽亞常常被稱為“主的僕人”或是“我的僕人”（見以賽亞書42:1、52:13）。作為“主〔耶和華〕的僕人”，祂是公義和真正謙卑的代表，是人類的教師和拯救者。祂完成神的一切願望，因此，祂是：

- 第二個亞當——完美的人
- 第二個以色列——完美的僕人
- 第二個摩西——完美的先知
- 第二個大衛——完美的君王
- 第二個大祭司——完美的大祭司

神對於整個人類不斷增長的期望都清楚地表現在創造亞當、選擇以色列、提攜摩西、指定亞倫、以及召喚大衛的神蹟中，而這些都在基督身上並且通過基督得到了圓滿的完成。

“牧羊人”

以賽亞書視彌賽亞為“主的僕人”（以賽亞書42:1、52:13），而以西結書則視祂為“以色列的牧人”（見以西結書34:23、37:24。“大衛”是指大衛的子孫，即基督。這些章節中的“牧羊人”一詞都意為耶穌）。

天父的真正摯愛基督是神、是真正的牧羊人（神的話是通向天國的門。見約翰福音第10章。它表明神將自己的生命賦予那些希望擁有生命的人）。

彌賽亞眾多的名字與頭銜

彌賽亞的名字還包括“石頭”或是“磐石”（見以賽亞書8:14）；“屋角石”（以賽亞書28:16）；“釘子”（以賽亞書22:21-25）；“爭戰的弓”（撒迦利亞書10:4）；“細羅”（創世紀49:10）；“星”（民數記24:17）。

舊約中“耶穌”一名

其實耶穌這個名字是隱蔽在舊約中的，從創世紀到哈巴谷書的章節中，出現了大約一百次之多。舊約每次用到救世者一詞時，特別是帶有希伯來語的“我的”、“你的”或“他的”這些

後綴意思時——除了極個別的例外以外（當這個詞用作非人稱詞時），它與馬太福音1:21節中所用的YESHUA（耶穌）一詞完全相同。其實這正是天使對約瑟所說的話：“她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祂起個名叫YESHUA（救世者，即耶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

讓我們看看舊約的一些段落是如何處理“耶穌”一詞的。在詩篇9:14節中，大衛說，“我必在錫安城門因你的救恩歡樂”。其實他說的意思是，“我必因YESHUA〔耶穌〕而歡樂”。在以賽亞書12:2-3節中，我們看到真正美好的東西。“拯救”一詞被提及三次，這展示了基督耶穌及其救世的三個偉大方面。以下我們用希伯來語的讀音標出與耶穌有關的詞，將耶穌作為拯救一詞的化身和典型：

“看哪，神是我的YESHUA〔指預先顯身的永存的耶穌，見約翰福音1:1〕；我要倚靠祂，並不懼怕；因為主JEHOVAH〔耶和華〕是我的力量和我的歌；而且祂成為我的YESHUA〔耶穌化成肉身的道，見約翰福音1:14〕。所以，你們將從YESHUA的泉源歡然取水〔被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救恩的水從受難的耶穌身上流出，見約翰福音7:37、39；約翰福音4:10、14〕”。

六、新、舊約中彌賽亞（基督） 的神性職能

彌賽亞的雙重性

要想正確地理解彌賽亞，就必須瞭解這一點：祂既具有**雙重性**，同時又是一個單獨的個人存在，祂就是神、完人；更確切地說，祂是個神人，是神和人的統一體、不可分割的存在。祂的人性可以從祂那些名字和頭銜中看出，諸如人子、大衛的子孫、亞伯拉罕的子孫等等。祂的神性則可以從諸如神子、神、主、耶和華、EI和ELOHIM這些名字和頭銜中看出。筆者這一研究的目的旨在展現一個極其重要的事實：聖經顯示出彌賽亞（基督）是化為肉身的神。

希伯來書第一章所展示的基督的神性

希伯來書第1章的前6節展示了以下十個關於基督的事實，而所有這些事實都證實和確定了祂的神性，因為其中沒有一個事實可以被假設為僅僅是關於人的。

(1) 基督（彌賽亞）被稱為神的“兒子”，相反，那些“先知”卻僅僅是人，儘管他們是具有靈感的人（1:1-2）。“神，既然在古時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就在這末世，藉著祂兒子曉諭我們”。

(2) 基督“托住萬有”（1:2）。祂是兒子，因此是繼承人。

(3) 諸世界（宇宙）是“藉著祂（基督）創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1:2）。這不僅證實了基督早就存在，而且顯示了祂就是萬物的創造者（約翰福音1:1-3），“萬物是藉著祂〔耶穌〕造的”（1:3）。

(4) 祂被視為與神同樣榮耀，正如太陽的光輝被視為太陽一樣：“祂是神榮耀所發出的光輝”（1:3）。

(5) 作為神的兒子，祂被認為具有與神一樣的力量，就像一個圖章的印記可以準確地再造一個圖章，祂“是神本體的眞像”（1:3）。

(6) 祂（彌賽亞、基督）就是那位托舉著這個由神所創造的、廣袤而幾乎無邊無際的宇宙的人，“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1:3）。歌羅西書1:16-17節說，“因為萬有都是靠祂〔基督〕造的……萬有也是靠祂而立”。

(7) 基督獨自完成了對人類的救贖。沒有一個罪人、甚至沒有一個完美的人能夠救贖數以億計誤入歧途的罪人。救贖全世界的罪人需要奉獻出無限的犧牲。“祂洗淨了人的罪”（1:3）。

(8) 如今祂在宇宙中佔據著天父旁邊最高的位置：在神的右邊，與天父同坐在永恆的寶座上。祂“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1:3）。啓示錄22:1節顯然記載了基督、神的羔羊與神共坐在永恆的寶座上的情景：“神和羔羊的寶座〔單數〕”。

(9) 祂比天使的名更尊貴，因此“遠超過天使”（1:4）。

(10) 天父和彌賽亞的父子關係再次被確立。就連天使們也被命令去崇拜祂（彌賽亞）。1:6節說，“神的天使都要崇拜祂”。請記住，只有神才會受到崇拜（馬太福音4:10）。“你是我的兒子……我要作祂的父，祂要作我的子〔天父對兒子的證詞〕”（1:5）。

在希伯來書第1章的其餘部分（包括本章所摘引的舊約經文）中，我們發現了一個令人印象深刻的事實：舊約使用了神的三個主要名字和頭銜來稱呼彌賽亞，而新約則僅使用了神的兩個主要名字來稱呼。

在第8節中，天父在說到神的兒子（彌賽亞）時，稱祂為**神**。這一節摘引自詩篇45:6節，在那一節裏，神的主要稱呼“Elohim”是被當作彌賽亞使用的：“神啊〔希伯來語Elohim〕，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

在希伯來書1:10節中，天父仍然在談論著兒子（彌賽亞），稱祂為**主**。這是摘引自詩篇102:25-27節的。這些章節所指的都是**耶和華**。見詩篇102:16、19、21、22節。現在讓我們摘引新約中的這一段：“〔神〕又說，「主啊，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天也是你手所造的。天地都要滅沒，你卻要長存。天地都要像衣服漸漸舊了。你要將天地捲起來，像一件外衣，天地就都改變了。唯有你永不改變，你的年數沒有窮盡」”（希伯來書1:10-12）。

請注意在以下這些章節中（希伯來書1:10-12）：

- (1) 天父（如同第8節中）仍然在與兒子談論。
- (2) 天父說兒子是這天地宇宙的創造主，“天也是你手所造的”（1:10）。
- (3) 天父說兒子是**永恆的**、不可改變的。天地會像衣服一樣逐漸陳舊，而這位兒子（彌賽亞）則不然。祂說，“你的年數沒有窮盡”（1:12）。

希伯來書的作者補充了兩條關於彌賽亞的更富有啟發性的評論：

- (1) “神〔天父〕從來對那一個天使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的仇敵作你的腳凳」”（1:13）。在此，再次展示了彌賽亞在神右邊的崇高地位。
- (2) “等我使你的仇敵作你的腳凳”（1:13），使人確信彌賽亞一切**永恆的勝利**。

天父在本章中如此有力地強調了基督的神性，並且給了我們15個清楚地闡明**彌賽亞神性**的論據。鑒於此，任何人想要否認這個基本事實都將是愚蠢的。其實，我們能否永遠得到拯救將取決於我們是否接受基督神性這一真理，因為“你們若不信我是基督〔主耶和華〕，必〔然〕要死在罪中”²⁹（約翰福音8:24）。

29. 基督在這裏使用“我就是”一詞，這是耶和華的名字（見出埃及記3:14），這樣就確認了祂自己就是舊約中的**耶和華**。

舊約中有關彌賽亞神性的闡述

將舊約中的預言和新約中的應驗作一對照，我們就會發現：

(1) 耶和華稱彌賽亞為祂的“同伴”（二者是平等的）

“萬軍之耶和華說，刀劍啊，應當興起，攻擊我的牧人和我的同伴”（撒迦利亞書13:7）。

在新約中耶穌基督講到同樣的事：“我與父原為一〔體〕”（約翰福音10:30）。

受到聖靈啟發的保羅在腓立比書2:5-6節證實，基督“與神同等”。“祂〔基督耶穌〕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違反神的律法的罪行〕”。

(2) 在以賽亞書9:6節中，我們得到關於彌賽亞的人性、神性和王權的預言

神性的名字給予了即將來臨的彌賽亞。只有那些故意不相信這一點的人才會弄錯：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彌賽亞的人性〕，有一子〔在三位一體中祂永遠是神子〕賜給我們……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這二者都是神的名字——“和平的君”。

請記住，就像希伯來語中所使用的那樣，名字表示的是哪一個人，被人叫做甚麼也就意味著是甚麼。因此，當彌賽亞被稱作“全能的神”時，就是指祂便是那位全能的神。

(3) 彌賽亞在舊約中被稱作神（El, Elohim）

以下這些經文表明彌賽亞被稱為神：“對猶大的城邑說，看哪，你們的神。主耶和華必像大能者臨到”（以賽亞書40:9-10）。

我們以上已經提到，在詩篇45:6節中彌賽亞被稱為神：“你〔神〕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

在詩篇47:7-8節中，我們讀到彌賽亞的第二次降臨：“因為神是全地的王……神〔Elohim〕坐在祂的聖寶座上”。非常清楚，將要統治世界各國的人正是彌賽亞（基督）。（見啓示錄11:15、19:16；哥林多前書15:24-25。）

(4) 彌賽亞在舊約中也被稱為主

在撒迦利亞書2:10節中我們讀到,主說,“錫安城啊,應當歡樂歌唱,因〔爲〕我來要住在你中間”。“因爲耶和華至高者……是統治全地的大君王”(詩篇47:2。其上下文表明這是期待著基督第二次降臨的彌賽亞的詩篇)。

在耶利米書23:5-6節中,我們看到彌賽亞被稱爲“耶和華我們的義”。

詩篇102:16節告訴我們,彌賽亞將“在祂的榮耀裏顯現”。撒迦利亞書14:9節寫到,“耶和華必作全地的王”。爲了證實君王就是這位化爲肉身的主,該章的第3、4節告訴我們,“那時耶和華必出去……那日,祂的腳必站在耶路撒冷前面朝東的橄欖山上”。撒迦利亞書12:10節的意思是絕對不至於被誤解的:“他們必仰望我,就是他們所扎的〔人〕”——當然這是指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彌賽亞。

以賽亞書40:3節極其清楚地預告了彌賽亞會被稱爲主和神。“有人喊著說,在曠野預備耶和華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們神的道”。

新約中摘錄了這段經文,表明它在基督及其先驅施洗者約翰身上的應驗(見馬太福音3:1-3)。

在西番雅書3:14-15節和以賽亞書12:6節中我們瞭解到,將在他們中間的正是耶和華自己、這位以色列的“聖人”:“以色列的王耶和華在你中間”(西番雅書3:14-15)。

萬軍之耶和華是彌賽亞的一個稱號。如果我們把以賽亞書6:1-3、6:9-10節與約翰福音12:40-41節作一對比,把以賽亞書8:13-14節與彼得前書2:5-8節作一對比的話,我們就可以清楚地看到這一點。

(5) 新約中的耶穌聲稱自己是舊約中偉大的“我就是”

主在以賽亞書43:10節中說到了祂自己:“耶和華說,你們是我的見證,我所挑選的僕人。既是這樣,便可以知道,且信服我,又明白我就是耶和華”。

因此,具有重大意義的是,基督在新約的約翰福音8:24、13:19、4:26節、以及馬可福音13:6節中作過相同的聲稱,“可以信我是基督〔耶和華〕”(約翰福音13:19)。耶穌在與祂個人和職能有關的一些特別啓示中經常使用“我就是”這幾個字:

- “我就是一个好牧人”（約翰福音10:14）。
- “我就是門”（約翰福音10:9）。
- “我就是世界的光”（約翰福音8:12）。
-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約翰福音14:6）。

(6) 舊約中神的稱號 “Ha-adon” 和 “Adoni” 被給予彌賽亞

“萬軍之主耶和華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你們所尋求的主〔Ha-adon〕，必忽然進入祂的殿”（瑪拉基書3:1）。

這個為即將來到的主（Ha-adon）預備道路的“信使”就是施洗者約翰，而約翰為之預備道路的主正是彌賽亞——拿撒勒人耶穌。

“耶和華對我主〔Adoni〕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的仇敵作你的腳凳”（詩篇110:1）。彼得在五旬節那天傳道時，摘引了這一段去證明彌賽亞的身份和拿撒勒人耶穌的神性。在使徒行傳2:34、36節以及馬太福音22:41-45節中，耶穌自己向法利賽人證實了彌賽亞不僅是大衛的子孫，而且也是大衛的主。

(7) 舊約也告訴人們彌賽亞存立於史前

我們在箴言8:22-24節中讀到，彌賽亞早在史前就已存在。“在耶和華造化的起頭，在太初創造萬物之先，就有了我。從亙古、從太初、未有世界之前，我已被立”。毫無疑問，這一人格化的“智慧的”描述實際上是對永恆的彌賽亞的描述。

新約同樣也告訴我們基督早在史前就已存在：“太初有道，道……太初與神同在”（約翰福音1:1-2）。

(8) 舊約將彌賽亞展示為“耶和華的榮耀”——一個表示神性的短語

“耶和華的榮耀必然顯現，凡有血氣的，必一同看見”（以賽亞書40:5）。以賽亞書40:3-4節證實，40:5節是關於彌賽亞的。

在新約裏我們讀到彌賽亞的再生：“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與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翰福音1:14）。

新約中關於基督神性的教導

我們已經從希伯來書第1章展示出，新約是全面教導基督（彌賽亞）神性的。關於基督神性的教導可謂遍及整部新約，並有大量的直接闡述和數以百計的推論。有些推論的根據是：

- (1) 祂饒恕罪惡的力量（見馬可福音2:10）。
- (2) 祂有權接受崇拜（馬太福音2:11、8:2、14:33；約翰福音第1章）。
- (3) 祂的超自然力（見福音書中所記載的祂的全部神蹟，例如馬太福音10:1、9:25；馬可福音2:10-12、3:5、10-11；以及約翰福音11:41-44）。
- (4) 祂無罪、聖潔的一生（希伯來書7:26；彼得前書2:22；約翰一書3:5；路加福音18:19。在這些章節中我們的主直接教導人們不應讚美祂，除非他們承認祂就是神，因為“除了神〔以〕外沒有好的”）。
- (5) 證實祂的神性的贖罪之死——因為只有神才會替代人們去死（希伯來書2:9）。
- (6) 祂的肉體死而復活，證實了祂的神性（羅馬人書1:4）。
- (7) 祂所作的衆多允諾，需要神性去應驗，例如馬太福音11:28-29節；馬太福音28:19-20節；約翰福音14:2-3節。
- (8) 人們甚至像信奉天父一般地信奉祂這一事實（約翰福音14:1-3）。
- (9) 祂是宇宙的創造者和支持者這一事實（約翰福音1:1-3；歌羅西書1:16-17）。
- (10) 祂擁有神性的全部特徵這個事實：祂無處不在、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等等。（見馬太福音28:20；約翰福音14:23；約翰福音3:13、16:30；馬太福音28:18）。

關於基督神性的一些直接闡述：

約翰福音1:1-3節說：“道就是神”。

請注意路加福音1:68節和1:76節中關於基督神性的引人注

意的陳述。另見羅馬人書9:5；約翰福音20:28；歌羅西書1:14、17；哥林多前書2:8；提摩太書6:14-16；提多書2:13；希伯來書第1章。

三位一體

彌賽亞應該既是神、同時又是由神派遣來的。這一奧秘在三位一體的教導中得到了解釋：神是存在於三者——即天父、兒子（彌賽亞）和聖靈——身上的同一個神。

“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約翰一書4:14）。

以下是一些關於神三位一體的參照、證明資料。

(1) 在創世記1:1節中，“神”（Elohim）一詞是複數形式，然而接在後面的動詞（創造）卻用的是單數形式——因此暗示了神是由三者組成的一個神。

(2) 申命記6:4節採用了“echad”一詞來表示“獨一的”（神）。這是一個代表幾方結合成一體、而不是無條件、絕對的一體的詞。創世記2:24節中也用了“echad”一詞：亞當和夏娃（一個男人和他的妻子）將結合成一個（echad）肉身——兩人合為“一體”。

(3) 舊約中有許多關於神三位一體的直接闡述，比如以賽亞書48:16、48:17、11:12、42:1、61:2、63:7-10；撒迦利亞書2:10-11；民數記6:24-27節（請注意27節中單數形式的“我的名”一詞，是用在24-26節中具有三種意義的主的名字之後）。

(4) 許多經文都暗示了神的三位一體，例如在創世記1:26節中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意味著一個以上的神）；創世記11:7節也說，“我們下去，在那裏變亂他們的口音，使他們的言語彼此不通”。另見以賽亞書6:8節和創世記3:22節。

(5) 新約清楚地教導了神的三位一體。見馬太福音28:19-20節；馬太福音3:16-17節；約翰福音14:16節；以弗所書4:4-16；哥林多後書13:14；希伯來書9:14；以及啟示錄1:4-5節。

七、舊約中彌賽亞的代表形式以及在耶穌身上應驗的間接預言

在關於即將來到的彌賽亞的代表形式及其清晰、確定的預言方面，聖經都是獨一無二的³⁰。

可以給“代表形式”下這樣的定義：它是對精神真理所作的神性說明。一個人物、一個地點、一件物品、一個事件或一系列事件，在神的先見和安排下都會成為反樣式（即應驗）的一個實物、一幅具有一致的細節詳情的圖畫。神和基督、撒旦和反基督派、信徒與非信徒、嚴守基督教義的生活與大千世界，都是聖經代表形式的主題。甚至在那些並沒有發現有直接預言的地方，人們也可以在整部聖經中清楚地追蹤出關於基督的間接預言（通過代表形式的方式）。確實如此！基督形像的代表形式——由預言性的形像間接地給出預言——在舊約中大量存在。即使是寫一部長達數百頁的巨著，我們也僅能觸及聖經的代表形式這一巨大領域的邊緣。在我們有限的篇幅中，我們只能討論聖經研究這一領域中的某些不凡的例子。

基督的十字架或許比聖經中其它任何物品都更富有象徵性、富有更多的預言和預示神的兒子獻祭的代表形式。每年逾越節宰羔羊（以及將羊血灑在門軸上，然後吃烤羊肉的儀式——見出埃及記12:1-13）³¹、每一件被帶去燔祭壇的利未祭品（見利未記1-6）、以及從亞伯的祭壇火燃燒之時起直到逾越節最後一天的每一件帶血的祭品，都像是用帶火焰的手指指著耶穌受難的十字架！在十字架那裏我們看到預言（間接預言）的千道光線，猶如聚合在令人炫目的榮耀的焦點上。

30. 聖經在各方面都是獨特而無與倫比的——甚至連一個嚴肅的挑戰者都沒有。（1）在世上一切書籍中，唯獨聖經有真正的預言。（2）正如本章所展示的，唯獨聖經包含了舊約中複雜的代表形式和新約中的應驗。（3）只有聖經包含了真正可信的神蹟紀錄，而這些紀錄被足夠的證據所證實。（4）世上一切書籍中，只有聖經展示了這位完美的神人（彌賽亞）。（5）只有聖經在所有國家歷史著作中公允地描述了書中的人物，展現出他們的真實面貌：他們的缺點、失敗和長處。（6）雖然聖經在現代科學時代之前很久就已完成，但在一切古籍中，只有聖經的論述能夠與大自然中的一切事實和真正的科學發現相吻合。（7）雖然聖經是由近四十位作者執筆寫成的，但它的内容卻具有驚人的**統一協調性**，充分顯示出神的監督指導。

31. 逾越節烤羔羊時，先將一把烤叉穿過羊身，再用另一把烤叉橫穿過肩胛骨；因此，每隻逾越節的羔羊都被刺穿在十字架上。同樣地，當摩西掛起那條銅蛇時（民數記第21章），它不是掛在柱子上，而是掛在旗桿上，也就是說，是掛在一個十字架上。

無論翻到哪一頁，你都能在舊約中看到**基督**的形像。

在創世記中（關於基督預言的預告尤其豐富），人們可以看到**亞當**被展示為神所創造的第一個人——作為首先創造的新人的基督的代表形式（哥林多前書15:45-49）。**挪亞方舟**是將人們從洪水的報應、譴責中拯救出來的唯一方式（創世記第6-9章）；基督是“救恩的方舟”。所有信奉基督者都被從即將來臨的、神對罪孽的懲罰的洪水中拯救出來。以撒的奉獻（創世記第22章）是耶穌被其父親奉獻出來的一個特別生動的代表形式。約瑟為他父親所喜愛，但卻遭到他的哥哥們的嫉恨和遺棄（創世記第37章）。約瑟的一生是一幅令人驚奇的圖畫，具有一百多個與主耶穌基督相同的特徵。耶穌也同樣為祂父親所鍾愛，但卻遭到兄弟們的嫉恨和遺棄。約瑟被送到外邦，在那裏得到了一位新娘，這是賑濟災民、把他們從毀滅中拯救出來的代表形式（創世記第39-47章）；基督被祂的兄弟們（猶太人）遺棄之後，向外邦人傳道——如今廣大民衆已經受到祂的保護，已經從祂那兒得到了生命的食糧。約瑟最後才向他的哥哥們表明自己的身份，並且成為保護他們的方式。因此，基督在末日時也要向以色列人表明自己的身份，並且拯救許多以色列人（見撒迦利亞書12:10；羅馬人書11:25-26）。

在出埃及記中，我們不僅看到**逾越節羔羊**（第12章提到），而且看到作為基督的傑出代表形式的摩西的一生和傳道活動。摩西被他的兄弟們遺棄，逃到了外邦，在那裏娶了外邦人為妻；後來當他回去解放以色列時，被尊為以色列人的領袖，帶領以色列人勝利地逃出了備受壓迫奴役之地（埃及）。這個基督代表形式很令人激動，因為它就像是在敘述基督第一次到以色列時遭到棄絕、但最終還是得到以色列人的承認並做了他們的首領（見使徒行傳7:22-37，特別是第35節）。

撒母耳記上、下篇中的**大衛**生平與彌賽亞的形像頗為相似。大衛青少年時代是個牧羊人；他起初是被想殺害他的掃羅所厭棄；後來被國民接受、受膏、並且加冕成為他們的君王。因此他成為了基督的代表形式：耶穌開始時是個捨身護羊群的“好牧人”，後來則成為偉大的**君王**。

亞倫和麥基洗德是作為**大祭司**的基督的代表形式；而摩西和撒母耳（以及其他先知們）則是作為偉大預言家的基督的形像、影子、或代表形式。

摩西掛在衆人面前的那條銅蛇，是把衆人從因爲罪孽而處死的裁決中拯救出來的方式（見民數記21:5-9）。耶穌將這條銅蛇解釋成**通過祂的十字架去救贖和施恩的代表形式**（見約翰福音3:14-18）。

約拿被鯨魚吞進肚裏，在有了“死而復生”的經歷之後，他才向外邦人傳道。這是基督的一幅圖畫，祂要在地裏過“三天三夜”，並像約拿一樣走出來、復活（見馬太福音12:40。在這一節裏，基督使約拿的經歷成爲自己死而復生的代表形式）。

聖幕（出埃及記第25-31章、35-40章）是所有代表形式中象徵性最廣泛、最有意義的代表形式之一。它的祭司職能、祭物、家具、禮儀安排——都是**基督**的象徵，以及信奉者們通過基督來接近神的途徑。

- (1) 銅祭台象徵著以血贖罪。
- (2) 銅洗濯盆象徵通過“道之水洗濯”而成聖。
- (3) 陳設餅的桌子是基督、食物、及其民衆的力量的代表形式。
- (4) 七枝式的精金燈台是基督、即世界之光的代表形式。
- (5) 香壇象徵著祈求上升到神的寶座前（啓示錄8:3）。
- (6) 聖壇中央的施恩座象徵著基督是唯一能夠稱義和接觸神的人。（見路加福音18:13。稅吏的禱告“神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可以簡釋爲“神啊，在施恩座見見我吧”。）
- (7) 在至聖所中的法櫃象徵著基督是我們的代表和坐在神的右邊的中保。法櫃由皂莢木做成，並且外面包了一層純金（出埃及記25:10-11）。這象徵著基督的人性（木料）和神性（純金）。櫃裏有三樣東西：“裝有嗎那的金罐”、“亞倫那根發芽的杖”以及“十誡法版”。這些象徵著猶如來自天國的食糧般的彌賽亞、祂的復活、以及祂完美地遵守律法的代表形式與形像。唯獨在**祂心中律法**才始終是完整的。這也是那些因信奉祂而得救的人們的一種代表形式。倘若我們想成爲神的子孫，我們就必須具備以下條件：

- (一) 生命的糧食就是耶穌基督。祂的名字就是“上帝之道〔聖經〕”（啓示錄19:13）。
- (二) 我們在火焰中經受迫害的考驗，無論火

焰多麼熾熱猛烈，我們都會變得像金子一樣，不會放棄我們對聖經的信仰。我們會因為堅持聖經而變得如金子般純潔。

- (三) 亞倫的樹杖是一個無根的乾棍；然而它卻開了花、結了果。換言之，如果基督在我們之中，那麼我們就能遵守神的訓戒。因此，基督在我們之中生活、行事。基督就是復活再生；而我們也將被再生，因為祂的生命是永生不朽的。所以，當我們的肉身死去時，我們就會在天國中獲得永生。我們的肉體是那根枯死的木棍，然而由於**生命的食糧**的緣故，我們永恆的靈魂將在極樂世界中永生。這生命的食糧就是那位**生命的主**、就是那位**我就是**、那位**阿拉法**、那位**俄梅嘎**，那**初始**和**終結**（約翰福音6:35；使徒行傳3:15；約翰福音8:58；啓示錄22:13）。

- (8) 聖幕本身談到了化身的問題：基督住在我們中間（見約翰福音1:14）。

幕板、柱座、幕幔、包金，與聖幕和儀式有關的一切物品都在某一方面象徵著**基督**的代表形式。

在利未記第23章中，**耶和華的聖宴**以華美而循序漸進的方式表現了基督為民衆所作的事，從而展示了神通過基督所施行的、特別是與以色列有關的計劃。

因此，隨著舊約中這些**代表形式**的神奇故事的展開，為我們提供了有關即將來臨的彌賽亞的大量的、能夠為我們所理解的啓示，以及祂的為人和工作。

舊約中彌賽亞的**代表形式**系列打開了深入理解彌賽亞、神基督的大門。希伯來書清楚地表明：舊約中這些驚人的代表形式並非巧合的結果，而是神給予我們的、有關基督及其在十字架上奉獻的圖畫（希伯來書第5-10章）。我們確實被告知，當摩西要造聖幕時，“蒙神警戒他說……作各樣的物件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希伯來書8:5）。換言之，神計劃用這些樣式——人的生命、制定諸如聖幕以及聖幕崇拜、以色列歷史上的事件——作為“天國事物”的例證說明和影子。

結論

相信我們已經令人信服地展示了以下幾點：

(1) 聖經裏不僅有真正的預言，而且這些預言僅存在於聖經中；(2) 這一預言不可質疑地證實了新約中的主要人物——拿撒勒人耶穌——就是舊約所預言的彌賽亞；(3) 這位彌賽亞（基督）就是神的肉身顯現；(4) 聖經就是神的言論；(5) 聖經中的神是唯一的真神；(6) 人們的靈魂能否得到拯救完全取決於是否信奉基督、是否相信祂作為救贖者為我們永遠得救而在十字架上所受的苦難。

此外，既然這些偉大的事實不但是真實的、而且能夠被本書所提出的證據所證實，因此每一個人不但有責任為了被拯救而信奉基督，而且有責任奉祂為主、為祂而生。聖經告訴我們，人的永恆歸宿取決於是否信奉基督，“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約翰福音3:36）。既然如此，我們最大的心願就應該是把這些事實告訴他人，並且讓他們知道：“除祂〔耶穌基督〕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使徒行傳4:12）。

“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永生〕”（約翰福音20:31）。

假如你想獲得永生，那麼就這樣祈禱吧：

我主、我神，饒恕我這罪人的靈魂吧³²。我相信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³³。我相信祂死在十字架上，為了寬恕我的罪孽而洒下了寶貴的鮮血³⁴。我相信神以聖靈的力量將耶穌從死亡中復活³⁵，此時此刻，祂正坐在神的右邊，傾聽著我對罪孽的懺悔和這一祈禱³⁶。我敞開我的心扉，請求你進入，主耶穌³⁷。用你在骷髏地的十字架上洒在我那裏的寶貴鮮血，來洗刷我一切骯髒的罪孽³⁸。你

32. 詩篇51:5；羅馬人書3:10-12、23 33. 馬太福音26:63-64、27:54；路加福音1:30-33；約翰福音9:35-37；羅馬人書1:3-4 34. 使徒行傳4:12、20:28；羅馬人書3:25；約翰一書1:7；啓示錄5:9 35. 詩篇16:9-10；馬太福音28:5-7；馬可福音16:9；約翰福音2:19、21、10:17-18、11:25；使徒行傳2:24、3:15；羅馬人書8:11；哥林多前書15:3-6 36. 路加福音22:69；使徒行傳2:25-36；希伯來書10:12-13 37. 羅馬人書8:11；哥林多前書3:16；啓示錄3:20 38. 以弗所書2:13-22；希伯來書9:22、13:12、20-21；約翰一書1:7；啓示錄1:5、7:14

不會拒絕我，主耶穌；你會饒恕我的罪孽，並且拯救我的靈魂。我知道這一點，因為聖經是這樣說的³⁹。聖經說，你不會拒絕任何人，包括不會拒絕我⁴⁰。因此，我知道你已經聽見了我的話，回答了我，我知道我已得救⁴¹。感謝你拯救了我的靈魂，主耶穌，我將以按照你的聖訓行事和不再犯罪的方式來表達我的謝意⁴²。

現在你得救了，完全浸入並洗禮於以天父的名義、以耶穌的名義、和以聖靈的名義的水中是神的戒律。遵照神的一切聖訓生活吧。

阿拉摩牧師的作品以及《彌賽亞》一書有多數語言的譯本。

在我們的電腦網址www.alamoministries.com上可以讀到有關教會的全部資料，並且可以聽到教會的音樂。

我們向那些無錢購買聖經的人們提供聖經。可依以下地址來信索取阿拉摩牧師撰寫的其他著作。

Tony Alamo, World Pastor
Tony Alamo Christian Ministries Worldwide
P.O. Box 6467
Texarkana, Texas 75505
USA

二十四小時祈禱與諮詢號碼如下：
(479) 782-7370
 傳真 **(479) 782-7406**
www.alamoministries.com

阿拉摩基督教會向所有真心誠意為主竭盡全力奉獻的人們免費提供配備生活必需物的居處。

39. 馬太福音26:28；使徒行傳2:21、4:12；以弗所書1:7；歌羅西書1:14 40. 羅馬人書10:13；雅各書4:2-3 41. 希伯來書11:6 42. 約翰福音8:11；哥林多前書15:10；啓示錄7:14、22:14。

聖經預言的彌賽亞

**每天晚上八點、星期天下午三點及晚上八點
在以下地點舉行禮拜：**

**13136 Sierra Hwy., Canyon Country, California 91390
4401 Windsor Dr., Fort Smith, Arkansas 72904**

在新澤西州伊麗莎白市、
阿肯色州特扎卡那市以南十五分鐘遠，
每晚都有禮拜。請來電查詢地點。

每次禮拜結束後，都提供食物。

在加利福尼亞州好萊塢市的好
萊塢大道的街口和高地大街之間，
提供來往免費接送服務。
乘車時間為每晚六點半，
星期天下午一點半及晚上六點半。

**這篇文獻表達了救世的真正計劃（使4:12）。
請傳遞給其他人。**

我們鼓勵那些身在異國的人們將這一文獻翻譯成你們的母語。如果你重印這一文獻的話，請附上以下有關版權及註冊的內容。

版權1980, 1990, 2000年，版權所有

© Copyright 1980, 1990, April 2000 All rights reserved
World Pastor Tony Alamo® Registered 1980, 1990, April, 2000